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 16 批 2024 年 11 月 15 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AH202411040056	合肥市未严格执行垃圾分类政策，垃圾混装运输，例如：1.包河区望湖街道盛大社区垃圾分类投放点垃圾分类不彻底，混装运输。2.莲花社区繁华大道紫御府小区1号楼、5号楼垃圾分类投放点未进行垃圾分类。3.锦绣社区天门湖居委会垃圾分类投	合肥市包河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2024年11月5日，经市城管局联合包河区城管局、经开区城管局及属地街道（社区）现场核实，包河区望湖街道盛大社区下辖3个居民小区，共有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点8个，所产生的厨余垃圾和其他生活垃圾均由包河区城市管理局市容环卫服务中心按照规定实行分类收集和运输，但不同程度存在居民分类不准确的现象。经开区莲花社区紫御府小区设置了2个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点，均正常使用，因部分居民分类投放习惯尚未养成，存在垃圾分类准确率不高，主动分类意识不强的情况。锦绣社区天门湖居委会下辖2个居民小区，共有3个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点，每天6:00-9:00、17:30-20:30安排人员值守，该时间段以外存在管理间厢房锁门情况，但投放口24小时均可开启，未影响垃圾分类使用功能。	属实	1.整改措施落实到位，压实社居委、物业企业和收运单位责任，提高分类投放、分类运输水平。 2.持续加强巡查监管，提升垃圾分类成效。	1.要求属地街道（社区）立行立改，压实社居委和物业公司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管理责任，完善投放点设施设备，提高巡查频次，规范垃圾桶的分类标志、标识。 2.加强对垃圾收运人员分类收运的教育培训，督促收运人员做好分类收运工作。 3.加强垃圾分类宣传引导力度，引导小区居民积极参与垃圾分类，正确分类投放生活垃圾，促进习惯养成。 4.鼓励社会组织和志愿者参与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培训、引导、监督等工作。	阶段性办结	无

		放点已经上锁，不具备使用条件，无法实现垃圾分类。								
2	D3AH202411040052	撮镇镇东风大道裕溪路高架桥向北路段道路受损，货车通行时颠簸产生噪音和汽车鸣笛声扰民。	合肥市肥东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2024年11月5日，经肥东县撮镇镇、县重点中心、县公安局现场核实，东风大道路面有部分破损，影响车辆通行，车辆行驶和鸣笛时有噪声。肥东县公安局交管大队撮镇中队已于2022年3月15日在该路段设立禁鸣标志标牌。	属实	整改措施落实到位，减少对周边群众环境影响。	1.对东风大道进行维修改造。 2.加大巡逻和宣传力度，提醒过往车辆文明行驶。	未办结	无
3	D3AH202411040051	望江西路205号航鑫家苑小区存在雨水倒灌被淹问题。望江西路维护雨污管网，以及旁边匡河修建排涝排污环保设施，两边排水口因施工堵塞，导致附近路面没有办法正常排水，雨天雨水倒	合肥市蜀山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2024年11月6日，蜀山区住建局、南七街道现场核实，航鑫家苑小区位于蜀山区丁香路与石台路东北侧，小区共有28栋住宅，地势北高南低，地面标高35.9—39.6米，其中19栋以北区域雨水接入望江西路雨水管网，19栋以南区域接入丁香路雨水管网。因小区排水管网标高问题，航鑫家苑小区部分区域不具备雨水自排能力，导致急暴雨期间小区南侧出口处附近发生内涝。航鑫家苑小区积涝问题与望江西路维护雨污管网以及旁边匡河修建排涝排污环保设施无直接关系。2024年汛期，南七街道、丁香社区、航鑫家苑小区物业公司安排人员实行24小时值班，确保及时发现积涝及时处置，蜀山区市政管理处抽调1台泵车随时待命，用于临时处置小区的积涝问题。	部分属实	2025年5月汛期前积涝整治工程完工，做好群众沟通解释工作。	1.为解决航鑫家苑小区积涝问题，蜀山区牵头实施航鑫家苑小区积涝整治工程项目。10月29日，蜀山区发改委批复《蜀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蜀山区航鑫家苑小区积涝整治工程项目立项的复函》（蜀发改投资〔2024〕51号），目前该项目正在进行初步设计审查，预计11月中旬完成审查，12月底进场施工，2025年5月汛期	未办结	无

		灌，雨水和污水由马桶和地面雨水井、污水井溢出，小区相当于成了行洪通道，且小区部分1楼住户被淹，水高约1.6米，对小区及周边环境造成破坏。多次向有关部门反映无果。						前积涝整治工程完工。 2.区住建局将联合南七街道做好航鑫家苑小区群众沟通解释工作。		
4	D3AH202411040054	西藏路与杭州路交叉口，每天下午4点到凌晨4点，很多流动小摊贩油烟和噪音扰民，地面油污堆积，冲洗废水直接流入下水道，下水道刺鼻异味。	合肥市包河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2024年11月5日，经包河区烟墩街道、区城管局、滨湖派出所现场核实，现场共有82个流动摊贩，存在部分占用人行道和非机动车道的情况，主要经营炒饭、炸串、烧饼、饮品等，经营时间从下午4点到次日凌晨4点，食客聊天喧哗产生噪声。现场产生油烟的摊点共计19个，其中17个已安装油烟净化装置，2户近期新增的摊点未安装油烟净化装置，油烟直排。少量摊贩将废水倒入雨水算，导致雨水管网产生异味。	属实	整改措施落实到位，严防问题反弹，保持整改效果。	1.已督促新增2家摊点安装油烟净化设施，督促所有产生油烟的摊贩规范使用油烟净化设施，劝导摊贩规范经营，及时清理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垃圾，摊撤地净，保持周边环境整洁，劝导食客不在夜间大声喧哗。 2.开展联合整治工作，督促摊贩不得占用机动车道及盲道，预留通道让车	阶段性办结	无

								辆、行人正常通行，要求摊贩规范停放车辆，保证道路通畅。 3.已在该区域设置6个移动垃圾桶，要求摊贩将废水倒入垃圾桶，严禁随意倾倒废水，垃圾桶由环卫工人每日进行清理。 4.烟墩街道与区城管局建立长效机制，每日夜间定岗巡查，严防问题反弹，保持整改效果。		
5	D3AH2 024110 40047	宿松路3333号公园万象G10栋1层架空层安置运动器材，居民使用器材时声音扰民（超过40分贝）。举报人反映社区和物业允诺该楼栋居民晚上9点-次日早上8点将运动器材锁上，但实际	合肥市经开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2024年11月5日，经合肥经开区莲花社区服务中心现场核实，公园万象小区由招商局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提供物业管理服务，小区G10栋1层架空层共有健身器材7组，系小区规划配套。前期，物业公司接到居民投诉该区域健身器材噪声扰民问题后，规范对该区域健身器材管理，已告知居民易产生噪声的健身器材使用时间为早8点至晚上8点，晚上八点后对器具进行上锁。经查看健身器材近期上锁记录发现，物业公司存在个别天数未能及时对健身器材上锁的情况。	部分属实	整改措施落实到位，减少对周边群众生活环境的影响。	1.部分健身器材因使用过度，已拆除进行维修。 2.督促物业公司严格按照规定时间对健身器材进行上锁，加强日常巡查，及时劝导居民降低声响。	已办结	无

		上不是每天都锁，晚上时不时会有噪音影响低楼层居民休息，举报人希望楼下可以更换为不会产生噪音污染的运动器材。								
6	D3AH202411040045	天珑广场旁的政通环路支道，下午4点至凌晨经常聚集30-40个流动小吃摊，经营时油烟、噪音扰民，商贩随意丢弃垃圾。多次向有关部门反映无果。	合肥市蜀山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2024年11月5日，经蜀山区城管局、荷叶地街道现场核实，该处有流动摊贩47家，产生油烟的12家。流动摊点从下午开始经营持续到凌晨，摊主经营和顾客喧哗会产生一定噪声，影响周围居民。前期，针对居民反映的此类问题，蜀山区城管局和荷叶地街道已开展巡查，对流动摊贩进行劝离，但部分摊贩仍存在侥幸心理。目前，蜀山区已将该路段作为重点区域，加大巡查力度，劝离流动摊点。	属实	加强该路段巡查监管，防止问题反弹。	11月6日，蜀山区城管局联合荷叶地街道，对该路段流动摊贩进行劝离，目前此处已无流动摊点。后期将对该路段定人定岗加强巡查管控，防止问题反弹。	已办结	无
7	D3AH202411040044	合肥宏图彩印有限公司，在巢湖流域水环境Ⅲ级保护区内，从事废纸	合肥市肥东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2024年11月5日，肥东县政府率县生态环境分局、工信局、梁园镇现场核实： 1.合肥宏图彩印有限公司位于梁园镇梅桥社区，在巢湖流域三级保护区范围内，主要从事高强瓦楞纸生产，已申领营业执照，已履行环评、“三同时”和	部分属实	整改措施落实到位，污染物达标排放，减少	1.对厂区有组织废气和无组织废气开展检测，待检测结果出来后进一步处理。 2.要求企业对污水处理	未办结	无

		制浆行业：1. 生产废气污染严重，临近G329国道和梁古路省道开车路过时能闻到该厂排放的恶臭气味；2. 该企业将循环废水偷排入周边20米处的水沟，水沟内经常出现死鱼；3.《巢湖流域禁止和限制的产业产品目录》明文规定禁止纸浆造纸（含废纸再生制浆）产业，但该企业仍在生产中并未关停。		题	排污许可等手续。生产工艺为：废纸制浆-布浆-脱水-烘干-成品，产生的废气经处理后达标排放，污水处理环节密闭不严，有异味产生。 2.企业周边20米处的水沟为护城河，未发现死鱼现象。经对护城河沿线（上游梅桥点至下游柯岗点）排查，未发现污水排口。调阅该河流厂区上游梅桥点、下游柯岗点自动在线设备数据，水质无明显差异。 3.根据《关于印发巢湖流域禁止和限制的产业产品目录的通知》（皖发改环资〔2021〕6号），巢湖流域水环境三级保护区禁止新建化学制浆造纸（含废纸再生制浆），该公司36000吨/年高强瓦楞包装用纸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年产20万吨瓦楞纸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分别在2011年、2019年建设，均在《关于印发巢湖流域禁止和限制的产业产品目录的通知》发布之前。		对周边环境影	环节废气泄漏点进行全		
8	D3AH202411040043	海恒街南湖春城西南门区域依澜雅居二期	合肥市经开区	群众身边的生	2024年11月5日晚，经合肥经开区海恒社区服务中心、莲花派出所、南艳湖居委会现场核实，投诉人反映的区域为开放式广场，约10人在此跳广场舞，	部分属	整改措施落实到位，减少	1.已与该区域广场舞组织者沟通，要求适当降低喇叭音量。	已办结	无

		16、18号楼东边，每晚7点-8点广场舞喇叭噪声扰民。		态环境问题	跳舞时间段为每日19点至20点左右，喇叭音量较大。	实	对周边群众生活环境的影响。	2.加强对该区域的管理，发现高噪声行为及时劝阻，对不听劝阻的依法处理。		
9	D3AH202411040039	大杨镇合淮路与四里河路交叉口东北约1500米的碧桂园时代倾城，夜间11点-凌晨6点能闻到类似亚硝酸、硫磺等异味。举报人认为这些亚硝酸、硫磺类似异味气体会溶于碧桂园时代倾城东边1-2公里处的大房郢水库，污染水库水质。	合肥市庐阳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2024年11月5日，经庐阳区大杨镇现场核实： 1.碧桂园时代倾城小区附近，大杨镇辖区内无产生异味的工业企业，周边存在零星焚烧垃圾情况。 2.庐阳区生态环境分局于11月5日-6日夜间安排人员对小区周边开展巡查，未发现异味。11月5日夜间委托专业检测公司对投诉反映区域附近开展走航，走航过程中数据平稳，无异常高值，现场走航过程中无异味。 3.2024年9月及1-9月合肥市地表水环境质量报告显示，大房郢水库库心断面1-9月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Ⅱ类，符合国家饮用水源水质标准。	部分属实	整改措施落实到位，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1.大杨镇已组织人员对周边垃圾进行清理，同时在小区周边张贴禁烧标语，并加强禁燃宣传。 2.加强夜间巡查监管力度，一旦发现异味立即溯源排查，针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处理。	阶段性办结	无
10	X3AH202411040016	包河区宁夏路与长春街交口盛融城小区3号单元楼旁边	合肥市包河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2024年11月5日，经包河区骆岗街道、区城管局、区生态环境分局现场核实，盛景融城小区3号楼西侧的沿街小饭店共有4家，分别为“王拐岗”、“吉祥王”、“大关水碗”、“王家味”，均证照齐全。	部分属实	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油烟、	1.包河区骆岗街道、区城管局已督促小区物业立即对污水沉淀池进行了彻底清理(已全部清理完	已办结	无

		一排饭店，烟囱对着小区居民楼，油烟、噪声严重扰民，厨余垃圾直接倒入小区的下水道内，气味难闻。		境问题	1.根据该小区建设图纸设计，商业和住宅共用一套排水系统，门面经营时产生的污水经沉淀池沉淀后排入东侧小区管网，由小区物业进行日常管护。因物业公司管理不善，长时间未对该管道进行清理，导致该管网产生异味。 2.4家饭店厨房及油烟管道均位于靠近居民一侧，已采取隔声降噪措施，2024年10月28日下午，在正常工况下，经第三方检测公司对小区3号楼西边界进行噪声检测，数值为54.2dB（A），未超过国家规定限值。 3.饭店在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厨余垃圾由盛景融城小区物业统一收集后交由区环卫中心统一收运，未发现将厨余垃圾直接倒入小区下水道的情况。		噪声达标排放。	毕），并加强管理，每周清理2次。 2.近期将委托第三方检测单位对4家饭店的噪声进行检测，根据检测结果做进一步处理。 3.加大监管力度，督促经营者定期对油烟净化设施进行清洗、维护，确保油烟达标排放。		
11	D3AH202411040034	1.利港银河新城西门，很多流动小摊贩高音喇叭噪音扰民，晚上广场舞音乐扰民； 2.苹果酒店（合肥利港银河新城店），距离板桥北苑住宅楼15米，广告灯牌开到凌晨两点，灯	合肥市瑶海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该问题为重复举报。2024年11月7日晚间，经瑶海区城市管理局、嘉山路街道现场核查： 1.利港银河新城西门沿路未发现流动摊点及跳广场舞现象。 2.投诉所指“苹果酒店”实为“苹果淳源酒店”，位于板桥花园北苑南侧15米处，面朝嘉山路，酒店共6层，外墙有多条楼体轮廓亮化灯带，楼顶安装有长约1.5米，宽约6米的广告灯牌，夜晚发出较强光亮。 3.自2023年9月以来，针对广场舞噪声、流动摊贩、苹果淳源酒店光污染等问题投诉，瑶海区均第一时间办理并回复投诉人。	基本属实	整改措施落实到位，减少对群众的环境影响。	1.瑶海区对该区域每日定岗值守，对跳广场舞行为进行劝导，减小音响音量；对占道经营的流动摊点，一经发现立即劝离，避免噪声扰民。 2.苹果淳源酒店已关闭灯带及楼顶广告灯牌，下一步，瑶海区将加强巡查，杜绝该问题反弹。	已办结	无

		光污染扰民，多次向相关部门投诉无果。								
12	D3AH202411040023	民主社区国道329合相路塘林至双枣改进项目未批先建，砍伐道路两旁的树木，道路两侧堆放大量建筑垃圾。民主社区油坊小学的建筑垃圾堆放在油坊小学与国道329之间的林地上。	合肥市肥东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1.2024年11月7日，经市交通运输局公路中心现场核实。G329合相路塘林至双枣段改建工程于2017年7月13日取得市发改委立项批复，2017年11月16日取得市发改委工可批复，2017年12月22日取得市发改委初步设计批复，2018年8月28日取得合肥市交通运输局施工图设计批复，2019年9月14日取得安徽省人民政府建设用地批复，2019年10月12日取得施工许可批复，2019年10月16日下达开工令。该项目建设手续齐全，符合规定程序，已于2022年5月12日通过交工验收。根据合肥市大建设模式，项目涉及土地和地上附属物征迁工作均由属地政府负责，按照“净地”状态交付建设单位使用，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旧材料等已按规定处置，经现场查看，未发现“道路两侧堆放大量建筑垃圾”问题。 2.2024年11月5日，经肥东县林建中心、县城管局、梁园镇现场核实，国道329塘林至双枣路段两侧的树木在项目建设前，已依法依规办理林木采伐许可证，不涉及乱砍滥伐现象。道路两侧存在零星建筑垃圾，民主社区油坊小学与329国道之间有零星建筑垃圾。	部分属实	整改措施落实到位，加强日常巡查，防止问题反弹。	1.肥东县梁园镇对道路两侧及油坊小学与329国道之间建筑垃圾进行清理。 2.加强道路沿线排查，发现建筑垃圾及时清理。	阶段性办结	无
13	X3AH202411040013	巢湖市恒业环保材料有限公司非法生产加	合肥市巢湖市	群众身边的生	2024年11月5日、6日，巢湖市负责同志带队现场核实，巢湖市恒业环保材料有限公司位于银屏镇威力大道北600米，从事冶金添加剂、脱硫粉剂、石	部分属	问题整改到位，依法合规生	巢湖市生态环境分局、巢湖市银屏镇督促该公司对厂房南侧大门外破损	未办结	无

		工石料，生产噪声扰民；石料露天堆放，生产、运输过程中产生扬尘污染环境。		态环境问题	英石机制砂生产，已申领营业执照，冶金添加剂及脱硫粉剂技改项目、石英石机制砂生产线技改项目已履行环评审批和“三同时”验收手续，落实了排污许可登记管理。冶金添加剂生产线项目以高钙石（石灰石）为原料，产品为冶金添加剂，生产工艺为破碎—筛分—分级—研磨等，该项目现停止分级、研磨工序生产，筛分后半成品直接对外销售；石英石机制砂生产线项目以黄石、砾石和水为原料，生产工艺为投料—破碎—筛分—洗砂—制砂—压滤；脱硫粉剂（氢氧化钙生产线）项目已报停。现场检查时，该公司石英石机制砂、冶金添加剂生产线因错峰用电白天停产。企业生产车间已落实密闭措施，并布设喷雾降尘水管，企业厂房西侧堆场堆放的黄石已使用黑色防尘网进行了有效覆盖，厂区地面落实清扫洒水抑尘措施。但检查发现厂房南侧大门外部分硬化地面破损，易造成车辆运输扬尘污染；洗砂工段厂房西侧进出口地面无防溢流措施，易造成洗砂废水流入厂房外。巢湖市生态环境分局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于11月6日对公司冶金添加剂生产线及石英石机制砂生产线破碎、筛分工序排气筒有组织废气（颗粒物）、厂界无组织废气（总悬浮颗粒物）和厂界昼夜间生产噪声开展检测，检测结果显示该公司冶金添加剂生产线、石英石机制砂生产线破碎工序排气筒有组织颗粒物、厂界无组织颗粒物和厂界昼夜间生产噪声均达标。	实	产。	地面进行重新硬化；对洗砂工段厂房西侧进出口地面设置导流槽，防止洗砂废水溢流外环境。		
14	D3AH2024110	杨林路与玉兰大道交叉口保	合肥市高新区	群众身边	2024年11月6日，经高新区建设发展局现场核实，保利梧桐语小区于2016年左右建成，合肥绕城	属实	整改措施落实到	绕城高速对应保利梧桐语小区一侧安装隔声屏	未办	无

	40020	利梧桐语小区北侧绕城高速没有设置隔音屏障，噪音扰民。		的生态环境问题	高速公路南段于1995年建成通车，并于2005年经省发改委批准实施“四改八”扩建，2009年9月扩建完工，由安徽省交控集团下属合肥管理处负责运营管理。小区北侧距离绕城高速公路最近距离约125米，绕城高速对应小区一侧未设置隔声屏障，存在噪声影响，小区与绕城高速中间隔有宽度约为25米的绿化防护林带。		位，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障方案已纳入“G4001合肥绕城高速公路玉兰大道出入口互通立交项目”整体方案中，合肥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业主单位、合肥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具体实施。市交通部门将积极做好与高速公路运营单位协调工作，配合属地政府，协助推进整改落实。	结	
15	X3AH202411040014	巢湖市银屏镇开发区高小圩村巢湖市广智新型材料有限公司，无相关手续违规加工石灰石，生产石籽、石粉、瓜子片等建筑材料，生产噪声和运输扬尘污染严重。	合肥市巢湖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2024年11月5日、6日，巢湖市负责同志带队现场核实，巢湖市广智新型材料有限公司位于银屏镇威力大道18号院内，从事新型环保助熔材料生产，已申领营业执照，新型环保助熔材料项目已履行环评审批，项目于2024年9月底建成，现处于调试运行阶段，环保验收正在开展，未落实排污许可登记管理。新型环保助熔材料项目以白云石、高钙石为原料，产品为环保助熔材料、高钙石环保助熔材料、弃料，生产工艺为进料-破碎-筛分-磨粉-清洗-脱水-包装等。现场检查时，该公司建设的新型环保助剂生产线11月5日未生产、11月6日在生产，生产车间已落实密闭措施，车间输送廊道已设置防尘罩，厂内进出口设置了车辆冲洗平台。发现该公司生产原料未按环评及批复意见入库堆放，经防雨布覆盖后堆放在厂房外西侧空地；破碎车间及进出口大门上方未设置喷雾水管；	部分属实	问题整改到位，依法合规生产。	1.巢湖市生态环境分局对该公司环境违法行为立案查处。 2.责令该公司按环评及批复意见，将生产原料入库堆放；破碎车间及进出口大门上方设置喷雾降尘水管；对2#厂房振动筛分工序廊道下料口破裂的水管进行修缮。 3.依据检测结果依法依规处理。	未办结	无

					2#厂房振动筛分工序设有3个廊道下料口，均布设喷淋水管，现场有一个廊道下料口布设的降尘水管破裂。根据该公司生产情况，巢湖市生态环境分局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于11月6日、7日，对生产线破碎、筛分、磨粉工序排气筒有组织废气（颗粒物）、厂界无组织废气（总悬浮颗粒物）和厂界昼夜间生产噪声开展检测，检测结果待出。					
16	X3AH2 024110 40010	合肥市包河区 徽州大道与祁门路交叉口西北角清和园小区：1.小区内雨天污水井污水漫溢，雨污混流，散发恶臭；2.小区内景观池塘水体发黑发臭，绿化带内垃圾成堆，绿化树木被随意砍伐，宠物犬吠声和粪便产生噪音和异味扰民；3.小区东侧徽州大道高架交	合肥市包河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2024年11月5日，经包河区常青街道、区住建局、区农林水务局、区城管局现场核实： 1.对小区雨污水管网及排水设施进行排查，现场未发现污水漫溢、雨污混流、散发恶臭情况。经与物业公司沟通，了解到在急暴雨天气时小区个别窨井可能存在排水不及时，外溢至路面，引起雨水和污水混流现象。 2.小区内景观池塘位于小区中间位置，现场发现水体浑浊，但水体无发黑发臭情况；小区绿化带内发现零散垃圾。 3.小区东侧为徽州大道高架，交通噪声对小区有一定影响，高架已安装隔声屏。 4.小区南侧属非绿化用地，未发现毁绿情况。其中，部分属于耕地，现状有蔬菜种植，现场生活垃圾较多，未发现明显气味，无大面积偷倒垃圾。 5.潜口路与祁门路发现有流动水果摊点使用喇叭叫卖，未发现其他产生油烟摊点在此处经营。	部分属实	整改措施落实到位，做好常态化管控。	1.区住建局已联合常青街道督促物业开展对小区管网、排水等设施巡查，及时进行疏通清理。后期持续加强对管网的巡查、清理、维护工作。 2.小区物业已完成景观池内水体更换及小区绿化带的全面清理；区城管局督促物业加强小区巡查，及时劝阻并上报树木砍伐行为和劝导居民文明饲养宠物。 3.交警部门已加强该路段的巡逻管控，引导车辆规范、文明行驶，降低车辆噪声对居民影响。 4.常青街道已对种菜人员进行宣传教育，督促避	阶段性办结	无

		通噪音扰民; 4.小区南侧空地经常有车辆偷倒垃圾,违规毁绿种菜,使用有机肥产生刺鼻异味; 5.潜口路与祁门路交口,油烟、喇叭噪音声扰民。						免使用异味较大的肥料,同时,已完成南侧空地漂浮物等生活垃圾清理。 5.常青街道对流动摊点使用高音喇叭叫卖行为进行了制止。		
17	X3AH2 024110 40009	巢湖市废弃矿山生态修复项目 GK0032 点位 B 区(拓巢建材公司)标 点已结束,施工产生的垃圾随意掩埋,扬尘污染扰民。	合肥市 巢湖市	群众 身边的 生态环 境问题	该问题为重复举报。巢湖市委负责同志带领卧牛山街道、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林园中心现场核实。 GK0032 点位 B 区位于巢湖市卧牛山街道龟山社区境内,系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问题警示片披露问题点位,该区域于 2024 年 5 月由陕西天地地质有限公司开工修复,监理单位为中翼建勘(河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建设单位为合肥金丝柳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GK0032 点位 B 区土方由巢湖市春运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供土,其回填种植土 5400m³,并由广东中南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该区域土壤样本进行了检测,土壤检测结果达标;2024 年 9 月完成生态修复工程项目验收。现场查验后,并未发现随意掩埋垃圾情况;但进入 GK0032 点位 B 区道路为原拓巢水泥厂(已征收拆除)主干道水泥路,确有扬尘现象。	部分 属实	加大巡查管护,确保生态修复取得实效。	巢湖市卧牛山街道对区域内进一步开展常态化巡查监管,加大区域保洁降尘力度。	已办 结	无
18	X3AH2	合肥市包河区	合肥市	群众	2024 年 11 月 5 日,包河区同安街道、区市场监	属	落实扬尘	1.包河区现场督促 7 家商	阶	无

	024110 40007	巢湖南路与至德路交叉口有大量木材、废铁、玻璃等废品收购站，露天堆放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和收购的废品，环境脏乱差，长期噪声、扬尘扰民。多次向相关部门反映无果。	包河区	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管局、区城管局现场核实，至德路沿线共有7家废品回收站，废品均露天堆放，现场异味较大，经营户使用机械装卸废品过程中产生噪声。	实	和噪声管控措施，减少对周边环境影	户清空货场内堆放的混合垃圾，保持周边环境干净整洁，不得在午间和夜间进行较大噪声的作业。截至11月9日，现场堆放垃圾已全部清理； 2.加强日常巡查，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	段性办结	
19	D3AH2 024110 40012	大杨镇碧桂园时代倾城小区每天闻到刺激性气味，凌晨3点左右特别明显，举报人认为异味来源于小区附近的2家企业，分别是合肥江淮铸造有限责任公司和合肥南方特种铸造有	合肥市庐阳区、长丰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该件为重复举报件。2024年11月5日，经庐阳区大杨镇、长丰县岗集镇、长丰县生态环境分局现场核实，碧桂园时代倾城小区附近，大杨镇辖区内无产生异味的工业企业，周边存在零星焚烧垃圾情况；11月5日-6日夜间对周边开展巡查，未发现异味，11月5日对该区域开展走航，数据无异常高值。合肥江淮铸造有限责任公司位于岗集镇前丰社区合淮路与金岗大道交口西南侧，申领了营业执照，主要从事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黑色金属铸造，有色金属铸造。已办理排污许可，各项目履行了环评审批和“三同时”验收手续。11月5日夜间11时，对该公司厂界非甲烷总烃及有组织废气进行检测，检测结果符合《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6—2020）中规	部分属实	加强监管，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减少对周边居民的生活影响。	1.庐阳区大杨镇已组织人员对周边垃圾进行清理，在小区周边张贴禁烧标语，加强禁燃宣传；同时加强夜间巡查监管，发现异味立即溯源排查及时处理； 2.长丰县岗集镇、县生态环境分局督促合肥江淮铸造有限责任公司合理优化生产工序及生产时间排班，及时更换环保耗材，启动废气治理设施提	阶段性办结	无

		限公司。			定的排放限值。合肥南方特种铸造有限公司位于岗集镇金岗社区金岗大道东南侧，申领了营业执照，主要生产销售铸造件及机械零部件。该公司精密铸造件及机械零部件加工项目于2009年通过环评审批，2010年7月通过环保竣工验收，已办理排污许可，现场核查时，该公司铸造件项目已于2023年2月停产至今，仅精加工在生产，现场未发现排放异味气体现象。			标改造工作；督促合肥南方特种铸造有限公司按环评要求，认真落实污染防治各项措施。后期将加强日常巡查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20	X3AH2 024110 40006	小庙镇饭棚村引江济淮工程和弃渣场土地复垦施工运营一体化项目施工现场裸土未覆盖，无任何降尘措施，现场石料加工产生扬尘和噪声污染扰民。	合肥市蜀山区	涉及利益纠纷问题	2024年11月5日，经蜀山区小庙镇联合区生态环境分局现场核实： 1.引江济淮工程（安徽段）蜀山区3号弃渣场土地复垦施工一体化项目位于小庙镇引江济淮工程江淮沟通段，涉及小庙镇石塘村、饭棚村以及梽树村，项目区域内原住民已于2017年外迁，项目周边1公里范围内无常住人口。 2.该项目施工单位为中建八局西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于2024年6月2日进场，预计2024年12月31日完成施工任务。项目现场保洁人员约20人，冲洗车辆8台。项目施工内容包含土地平整、农田水利工程、田间道路、生态环境修复及水土保持等。施工现场配备了1台固定式炮雾机、5辆洒水车、1台移动破碎设备，无减噪降噪防护设施，未严格落实洒水降尘等抑尘措施。	部分属实	整改措施落实到位，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1.蜀山区小庙镇联合区生态环境分局要求施工单位针对存在的问题制定整改计划，立即移除移动破碎设备，对运输主道路进行硬化，严格落实清扫洒水等降尘抑尘措施，完善台账记录。 2.11月6日，施工单位已完成移除移动破碎设备、增加主道路保洁人员、增加洒水车辆及频次，完成破碎料覆盖等工作。 3.督促项目施工单位按计划开展土地平整、复垦、复绿等工作。	已办结	无
21	X3AH2 024110 40005	合肥市庐江县冶父山镇锦江钙业，举报人	合肥市庐江县	群众身边的生	2024年11月5日，经庐江县生态环境分局、冶父山镇现场核实，反映的企业为巢湖市锦江建材有限公司，位于冶父山镇冶父山社区，已申领营业执	部分属	1.整改措施落实到位，加强	1.督促该公司立即对废料出口进行密闭，及时清理地面积尘，增加洒水频	阶段性	无

		认为该公司环评弄虚作假，用煤代替环评中的生物质颗粒作为燃烧原料，年均用煤十几万吨，废气超标排放，煤烟和石灰逸散影响周边群众正常生活。		环境问题	照，公司年产 30 万吨氧化钙项目履行了环评审批和验收手续，申领了排污许可证。公司建有新型混烧石灰竖窑 1 座及配套生产线一条，破碎、包装等工序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排气筒排放。石灰竖窑煅烧废气经“SCR 系统+气箱脉冲除尘器+脱硫塔”处理后由排气筒排放。现场核查时，公司处于停产状态，物料库房及料斗内贮存、装填的均是生物质颗粒，厂区内未发现燃料煤，此外查阅公司 2024 年生产报表及燃料购买单据，未发现用煤采购记录；公司自行检测报告显示，有组织排放废气、无组织排放废气未发现超标排放现象；现场存在废料出口未密闭、地面有积尘等问题，生物质颗粒在装卸过程中可能存在粉尘逸散现象。	实	日常管理，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使用生物质燃料，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做好沟通解释工作，争取得到群众理解。	次,减少无组织废气逸散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2.待该公司复产后,对其排放的废气进行监督性监测,根据监测结果进一步处理。 3.加强对该公司的环境监管,督促其切实履行主体责任,确保污染防治设施规范运行,废气稳定达标排放。	办结	
22	X3AH202411040002	投诉人认为合肥旭曦材料有限公司未办理环评手续、排污许可证等手续时就已投产，废水废胶等危废未按照规范进行处置。	合肥市肥东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2024 年 11 月 5 日，经肥东经开区管委会、县生态环境分局现场核实，合肥旭曦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位于肥东经开区金阳路 1 号，主要从事包装纸箱制造，已办理营业执照。2024 年 10 月 21 日肥东经开区管委会对该企业日常环保检查时发现，该企业未履行环评、“三同时”及排污许可等手续，印刷工序未配套安装污染防治设施。本次现场核查时，企业已自行搬迁。	属实	加强日常巡查监管。	企业已完成搬迁。	已办结	无
23	X3AH2024110	合肥市包河经济开发区沈阳	合肥市包河区	群众身边	2024 年 11 月 5 日，经包河经开区、区住建局现场核实，举报人反映的四家混凝土企业位于沈阳路与	基本	整改措施落实到	1.包河经开区将加快推进沈阳路建设,目前已完	阶段	无

	40001	路与山东路交叉口，三和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合肥天柱包河第一特种混凝土有限公司、合肥天柱包河第二特种混凝土有限公司、合肥中材混凝土有限公司包河分公司四家企业进出运输车辆产生扬尘污染扰民。		的生态环境问题	山东路交叉口，合肥天柱包河第一特种混凝土有限公司、合肥天柱包河第二特种混凝土有限公司、合肥中材混凝土有限公司包河分公司已设置厂区喷淋、车辆冲洗平台等降尘设施；三和建材科技有限公司（水稳站）已设置厂区喷淋设施。四家公司均存在车辆冲洗、喷淋等降尘措施落实不到位的情况，物料堆场未设置冲洗装置，运料车从厂区中驶出时带出大量粉尘。因重型车辆频繁通行，沈阳路破损严重，维护保洁困难，车辆经过时产生大量扬尘。	属实	位，加强巡查监管，减少扬尘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成施工招标，正在开展交通导行方案、绿化迁移等工作，施工单位已进场；同时，持续加强对沈阳路、山东路的道路洒水降尘工作，确保非雨天每天不少于8次。 2.督促四家企业立即整改，在11月30日前全部整改完毕。 3.加大对四家企业的监管力度，发现违法行为依法查处。	性办结	
24	D3AH202411040004	举报人认为八斗镇红星社区居委会向东100米，一处面积约20亩的水塘水质发绿。	合肥市肥东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2024年11月5日，经肥东县八斗镇、县生态环境分局现场核实，八斗镇红星社区谢集新村东、西侧各有一处水塘，投诉人反映的东侧水塘水面有少量漂浮物，水体感官良好，无水质发绿现象；谢集新村建设配套的化粪池存在少量废水外溢流入西侧水塘，水面及岸边有少量漂浮物和生活垃圾。	部分属实	整改措施落实到位，减少对周边群众环境影响。	1.八斗镇已对水面飘浮物及岸边生活垃圾进行了清理；对化粪池废水及时清运。 2.对西侧水塘水质进行检测，根据检测结果进一步处理。 3.加强两个水塘的日常管护。	未办结	无
25	D3AH2	海恒社区丹霞	合肥市	群众	2024年11月5日夜间，经开区生态环境分局现	部	整改措施	加强日常巡查，持续开展	阶	无

	024110 40003	路与始信路交叉 口佳通轮胎有 限公司，夜间 排放异味废气 扰民。	经开区	身边的生态环 境问题	场核实，安徽佳通乘用车子午线轮胎有限公司位于丹霞路 88 号，已申领营业执照，建设项目已履行环评审批和环保竣工验收手续，实行排污许可重点管理，主要生产工艺:密炼（投料-卸料-挤出-胶冷）-预备-成型-硫化。现场检查时，该企业正在生产，废气治理设施均正常运行，查阅该企业 2024 年以来废气治理设施运维台账并重点关注其夜间设施运维台账，均未发现异常。2024 年，经开区生态环境分局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企业共开展夜间臭气浓度检测 36 次，检测结果均未超过《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的污染物排放限值。企业已按要求安装了污染源自动监测和双电量监控设备，并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联网，实现 24 小时远程监管，未发现企业存在废气超标排放或设施不正常运行等环境违法行为，检查时发现厂区内存在橡胶异味。2024 年 10 月 25 日至 26 日，经开区生态环境分局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企业开展废气有组织及无组织检测，检测结果显示其非甲烷总烃及臭气浓度均未超过《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2-2011）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中的污染物排放限值。	分属 实	落 实 到 位，各项 污染物达 标排放。	夜间监督检查及检测，督促企业强化日常环保管理，严格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段 性 办 结	
26	D3AH2 024110 40049	新站区蔡伦路 与岱河路交叉 口合肥国轩高 科三厂将水卖 给第三方送至 合肥市各大浴	合肥市 新站区	群众 身边的生态环 境问题	2024 年 11 月 5 日，经新站区生态环境分局、瑶海社区现场核实，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位于新站高新区岱河路 599 号，从事锂离子电池制造，该公司已申领营业执照，该公司锂动力电池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已履行环评审批和环保“三同时”验收手续。该公司为排污许可重点管理企业，已申领排污许	部 分 属 实	加强对企 业污染物 排放的日 常监管， 污染物达 标排放。	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对外出售冷凝水行为属于市场交易行为，暂未发现有违反市场监督管理法律、法规、规章的情况。后期加强企业	已 办 结	无

		场。			可证。该公司产品主要为锂离子电池。检查时企业处于生产状态，废气处理设施和污水处理站运行正常，该公司建有一间锅炉房对公司生产车间进行供热，锅炉房使用天然气作为燃料，举报人提到的水系公司锅炉房的冷凝水，公司行政部门将锅炉房所产生的冷凝水统一售卖给合肥年丰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11月5日当天，新站区生态环境分局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公司锅炉房的冷凝水COD、氨氮、总磷等指标进行监测，结果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中Ⅱ类水标准。			环境监管，确保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		
27	D3AH202411040048	双凤开发区合肥大群包装有限公司将水卖给第三方送至合肥市各大浴场。	合肥市长丰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2024年11月5日，经长丰县双凤经开区、县市场监管局现场核实，合肥大群包装有限公司，位于长丰县双凤经济开发区凤麟路与西淝河路，申领营业执照，排污许可证为简化管理，已履行环评审批和验收手续。该公司在瓦楞纸板生产过程中复合工序需要加热升温，热源为合肥热电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蒸汽，蒸汽通过供热管道后冷却形成冷凝蒸馏水，冷凝蒸馏水收集后储存在生产车间西侧铁罐内。现场检查时，该公司正在生产，现场有1辆小型罐车正在回收冷凝蒸馏水。公司与合肥艳霞热能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冷凝水承销合同。2024年11月5日，经对冷凝水中COD、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氟化物、总磷、总氮、悬浮物等指标进行监测，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中Ⅱ类水标准。	部分属实	加强对企业污染物排放的日常监管，污染物达标排放。	合肥大群包装有限公司对外出售蒸馏水行为属于市场交易行为，暂未发现有违反市场监督管理法律、法规、规章的情况。后期将定期对企业开展巡查，发现环境隐患及时整改。	已办结	无
28	D3AH202411040050	投诉人对受理编号D3AH2024001	淮北市濉溪县	群众身边的生	经核： 1.云霞加油站钢构大棚属周某某个人自建，租赁给朱某使用，面积约1000平方米。	部分属	符合规划、建设相关规定	1.2024年11月12日，此大棚已被濉溪县发改委立项为韩村镇小湖村农	阶段性	无

		73 的信访件办理情况不满意：处理和整改情况的第 2 条中“滩溪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执法人员对其下达整改通知书，要求限期补办相关手续”，投诉人认为根据《土地管理法》中规定“未按照规定程序进行施工建造，视为违建建筑”，云霞加油站未批先建，为违建建筑，应当拆除； 2.举报人认为云霞加油站加工和储存煤矸石无相关手续。		环境问题	2.对于投诉人认为“云霞加油站院后大棚未批先建，为违建建筑”情况，经核，该地块为镇村集体建设用地，符合村庄规划。根据《城乡规划法》第六十五条“在乡、村庄规划区内未依法取得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或者未按照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的规定进行建设的，由乡、镇人民政府责令停止建设、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可以拆除”的规定，韩村镇人民政府于 2024 年 11 月 6 日送达限期整改通知书，责令其“七日内完成整改”，若云霞加油站院后大棚 7 日内未能完成整改，韩村镇政府将依法依规予以强制拆除。 3.现场未发现加工煤矸石的情况，前期存储的煤矸石已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清理完毕。	实	和要求。	业仓储项目，目前韩村镇政府已通过此大棚用地审批。 2.现场煤矸石已清理。	办结	
--	--	---	--	------	--	---	------	--	----	--

29	X3AH2 024110 40022	淮北市烈山区 龙旺搅拌站无 环评违规施 工，施工区域 山石裸露未覆 盖，扬尘污染 扰民。	淮北市 烈山区	群众 身边 的生态 环境问 题	经核： 1.淮北龙旺实业有限公司绿色建材产业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通过烈山区生态环境分局审批，项目建设内容为 3 条商品砼线、1 条年产干粉砂浆、1 条有机胶凝沥青线、1 条全自动混凝土液压顶管线。目前，已建成 3 条商品砼生产线，配套建设了污染物治理设施，并于 2024 年 1 月 15 日进行了排污许可登记。 2.该公司未建成部分尚在施工，前期场地平整时，产生大量裸露石料（多数为块石）未覆盖。	部 分 属 实	裸露石料 覆盖到 位，扬 尘管 控到 位。	1.要求该公司对裸露石料进行覆盖，减少扬尘污染。 2.目前，裸露的石料已覆盖。	未 办 结	无
30	D3AH2 024110 40038	孙疃镇郭集村 小田家庄以复 垦项目为名用 挖机将几千立 方米灰色铁矿 泥倒入距离郭 集村村委会 3 里外小田家庄 前、面积 3 亩 的大坑中，目 前正在施工， 边填边用土覆 盖，产生异味 扰民，污染地 下水。	淮北市 濉溪县	群众 身边 的生态 环境问 题	经核： 1.复垦项目为孙疃镇郭集村 2024 年土地开荒复垦整理项目。 2.2024 年 11 月 5 日，经现场核查，现场水塘（反映人所述大坑）内有尾砂 40 吨左右，水塘面积 1 亩左右，无异味。灰色铁矿泥为淮北市东鑫矿业有限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尾砂，属于第 I 类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部 分 属 实	规范实施 复垦项 目。对尾 砂进行清 运，消除 造成的环 境影响。	1.要求项目施工单位对尾砂按规定进行清运，并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开展检测。 2.目前，尾砂已清理转运回淮北市东鑫矿业有限公司，由该公司与建材公司签订处置协议，用于制砖等；2024 年 11 月 11 日对地下水进行检测，根据检测结果进一步处理。	未 办 结	无
31	X3AH2	淮北石油公司	淮北市	群众	经核：	部	规范处置	危险废物和台账记录已	已	无

	024110 40018	百善油库：1. 发货系统的油气回收装置不能正常运行，伪造记录台账，实际发货量远超设计容量；2.铁路接卸不规范，挥发油气直排外环境；3.使用后被污染废弃的吸油毡、手套、纱头、废液压油、添加剂和润滑油桶，被随意丢弃，未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购买台账与危废回收台账无法对应；4.污水处理设施常年不开启，污染废水用洗衣粉简单	濉溪县	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1.淮北石油公司百善油库以成品油、乙醇存储为主。（1）该油库发货系统的6个货位均已连接油气回收装置，回收装置正常运行，油气回收系统同步显示发货状况，如油气回收系统不能正常运转将会影响油品正常发货，电子台账与纸质台账一致，未发现伪造记录台账情况。2022年，该油库油气回收装置处置能力已升级改造为600立方每小时,大于实际发货量，不存在实际发货量远超设计容量情况。（2）2023年完成铁路接卸密闭改造，已实现接卸全密闭，未发现挥发油气直排外环境现象。（3）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该油库产生的废弃含油抹布、劳保用品未经分类收集，属于豁免管理类，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产生的废液压油、添加剂和润滑油桶等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的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处理。 （4）该油库建有一套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过程添加聚合氯化铝、聚丙烯酰胺等药剂，根据运维台账显示，该污水处理设施正常开启。濉溪生态环境监测站2024年11月5日对污水总排口水体进行取样监测，检测结果污染物不超标。（5）该油库化验室已建立油品送检、送回台账，部分油品送至合肥检验，且不送回百善油库收集，导致送检量与回罐量有差异。 2.百善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现场检查时正常运行，根据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报告显示，检测数据符合污染物排放标准，现场未发现台账造假行为。	分属实	危险废物，规范记录各类台账。	规范管理。	办结	
--	-----------------	---	-----	-----------	---	-----	----------------	-------	----	--

		处理后，直排库外下水道； 5.油库化验室登记的油品送检数多于回罐数量，化验剩余的废油未登记入库，去向不明； 6.百善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运行不正常、台账造假。								
32	D3AH2 024110 40040	颜集镇李沟村委会北侧 500 米处养鸡场，场内环境较差，养殖异味扰民。	亳州市 谯城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颜集镇李沟村委会北侧 500 米处养鸡场为亳州市个个大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主要从事蛋鸡养殖，共有鸡舍 10 栋，设计存栏量 100000 只，目前蛋鸡存栏 80000 只，该场配套建设粪污资源化利用设施（其中堆粪场 2016 立方米、集污池 2205 立方米）已履行环评手续，与周边农户签订了《粪污消纳协议》，粪污发酵后进行还田消纳利用，建立了粪污资源化利用台账。核查发现，场内有养殖产生的废弃蛋托、塑料编织袋等废弃物，环境较差，养殖场区存在一定异味。	属实	规范养殖，常态化开展场区清扫、除臭工作；加强巡查监管，防止异味扰民问题反弹。	清理场区内的废弃蛋托、塑料编织袋等废弃物，督促养殖场做好场区内外日常环境卫生管理。要求养殖户加大场区除臭频次，及时清理粪污，防止异味扰民。	未办结	无
33	X3AH2 024110	亳州市利辛县潘楼镇陈老家	亳州市利辛县	群众身边	经核查，反映利辛县 6 处堆放生活垃圾与建筑垃圾的具体情况分别是：潘楼镇陈老家村后有违规倾倒	属实	生活垃圾集中收	立即清理堆放的生活垃圾与建筑垃圾，规范处	阶段	无

	40012	村后、利辛县人民路北 58 号金龙商贸港北侧附近、政通路 99 号机电学校南侧、阜蒙路 329 国道中新加油站东侧、阜蒙路 806 号青年桥南侧、光明路 56 号光明大道北侧，多处堆放生活垃圾与建筑垃圾。		的生态环境问题	的建筑垃圾和纱门边角料；城关镇人民路北 58 号金龙商贸港北侧附近有违规堆放的建筑垃圾；潘楼镇政通路 99 号机电学校南侧有违规倾倒的建筑垃圾和少量生活垃圾；城关镇阜蒙路 329 国道中新加油站东侧有违规堆放的建筑垃圾；城关镇阜蒙路 806 号青年桥南侧有违规倾倒的建筑垃圾；城关镇光明路 56 号光明大道北侧有违规堆放的建筑垃圾。		集，并无害化处理；加强建筑垃圾管理，提高建筑垃圾综合利用。	置；常态化巡查检查长效机制，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性 办 结	
34	D3AH2 024110 40009	润清家园地下室环境较差，垃圾随意堆放，地面有污水；小区家畜粪便较多且未及时清理，产生异味扰民。	亳州市 谯城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润清家园地下室内未发现垃圾堆放现象，但有居民堆放的闲置物，部分单元楼地下室地面有因雨水通过外墙体裂缝渗透形成的污水；小区内有个别居民饲养的鸡、犬产生的粪便，未发现有明显异味。	属实	整改措施落实到位，加强群众文明生活宣传教育及物业日常管理，共创小区良好居住环境。	清理地下室内放置的闲置物，外墙体裂缝进行防水处理；加强小区保洁频次，及时清理家畜粪便，避免异味扰民。	未 办 结	无

35	D3AH2 024110 40057	金黄庄路与薛庄路交叉口东南方向 35 米，循环经济工业园内：1.安徽金玉米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厂区散发难闻气味；2.安徽萧县林平纸业有限公司，厂区散发难闻气味；3.林平纸业有限公司在北城集村建电厂，排放不达标黑色废气。	宿州市 萧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现场核实： 1.安徽金玉米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废渣清洗车间、污水处理站沉淀池及酸化池未进行有效密封，露天堆放、晾晒压滤污泥，现场异味明显。 2.现场检查时，安徽林平循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部分造纸废渣露天堆放，现场有明显异味；该公司电厂废气排放口安装了烟气在线监测系统；经调阅在线监测数据，未发现超标现象。	部分属实	加强环境管理，污染防治设施规范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1.安徽金玉米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正在对废渣清洗车间进行密闭；污水处理站沉淀池及酸化池正在进行密封施工；露天堆放的污泥已转运至有“三防”措施的厂房进行了库存。 2.安徽林平循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正在转运造纸废渣至规范场所进行储存。 3.宿州市生态环境局已对安徽金玉米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安徽林平循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露天堆放、晾晒污泥和露天堆放造纸废渣问题进行立案调查。 4.督促企业加强环境管理，降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未办结	无
36	D3AH2 024110 40061	投诉人认为当地政府为应付中央环保督察组检查，提前组织执法人员口头通知镇上企业全部停	宿州市 砀山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1.经对周寨镇辖区内 18 家企业进行走访、座谈，均表示未接到过周寨镇执法人员要求停产的口头通知。 2.调取企业 10 月份每天用电量，与同期对比，企业生产正常。 3.对周寨镇人民政府分管环保工作的党委委员和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人进行谈话，未发现周寨镇人	不属实	无	无	已办结	无

		产。			民政府组织执法人员口头通知镇上企业全部停产的现象。					
37	X3AH2 024110 40029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芦南村邢吴村民组吴某友开设的养殖场恶臭扰民，影响周边群众正常生活。	宿州市埇桥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现场核实，该养殖场化粪池盖板损坏，雨污分流不到位，粪污恶臭影响群众生活。	属实	整改措施落实到位，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责令该养殖场按要求新建高标准化粪池，完善雨污分流措施。	未办结	无
38	D3AH2 024110 40033	萧县经济开发区合成革园区二期内德豪合成革有限公司、安成橡塑科技有限公司每天24小时生产排放有刺鼻异味黑烟。	宿州市萧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现场核实，反映的安徽安成橡塑科技有限公司、安徽省德豪合成革有限公司位于萧县经济开发区步云路。两家企业生产车间有轻微气味，厂区未发现明显刺鼻异味。安徽省德豪合成革有限公司生物质锅炉在启停或添加燃料时，会短暂出现黑烟。调取近期大气在线监测数据，污染物排放符合排污许可要求。	部分属实	处理后的污染物达标排放。	责令两家企业生产期间密闭作业，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	未办结	无
39	D3AH2 024110 40032	圣泉镇循环经济工业园：1.林森纸业有限公司，产生的污泥在厂区内随处露天堆放，污泥渗出的污水随意流淌，生产噪声	宿州市萧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现场核实： 1.萧县林森纸业有限公司前期受强降雨影响，沉淀池坍塌，导致污泥和污水渗出，沉淀池附近有明显异味；反映的噪声问题，检测结果虽然达标，但确实对周边环境造成一定影响。 2.反映的安徽虹光企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为安徽鑫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检查时，该公司锅炉车间现场环境管理不规范，堆放的造纸废渣部分未完全覆盖，现场有明显异味；调阅大气在线监测数据，	部分属实	加强环境管理，污染治理设施规范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1.萧县林森纸业有限公司沉淀池已修复完成，正在对污泥和污水进行处理。 2.宿州市生态环境局已对安徽金玉米科技开发有限公司露天堆放、晾晒压滤污泥，对安徽林平循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北	未办结	无

		扰民，厂区周边散发刺激性气味； 2.虹光企业投资集团排放黑色气体，污水直排入旁边的河道内。			未发现超标现象。该公司配套建设了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的废水通过园区污水管网排至鹏鹞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未发现污水直排河道现象。			侧废弃物区露天堆放造纸废渣的问题进行立案调查。 3.责令企业加强环境管理，规范作业。		
40	D3AH202411040016	宿州第一造纸厂，大量生产废料露天堆放在厂区，污水未经处理直排市政管网，厂区散发刺鼻气味。	宿州市埇桥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现场核实： 1.该企业院内堆有杂物。 2.企业排污口安装有污水排放在线检测设备，生产废水经过预处理达到要求标准后，排入市政管网。 3.10月21日，因污水主管网损坏污水无法外排，污水暂存应急池发酵后散发气味。	部分属实	整改措施落实到位。加强监管，治污设施正常运行。	1.责令企业清理院内杂物。 2.污水主管网已经修复，企业正在对暂存的污水进行有序预处理排入主管网。	未办结	无
41	D3AH202411040015	泗县润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长期生产地沟油，厂区散发刺鼻异味，生产的废水随意排放。	宿州市泗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现场核实： 1.信访件反映的泗县润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油脂加工，加工后的油脂用途为工业用油。经调取该企业产品销售清单，未发现工业用油流入到食品市场。 2.现场检查发现该企业在生产过程中产生油脂性气味，异味较重；清洗车间的废水未经有效收集，无序流到车间外，厂区环境卫生较差。	属实	1.迅速组织整改，避免异味外排扰民。 2.厂区污水有效收集，规范处置。 3.加强日常监督，厂区环境	1.责令该企业将存放油脂的仓库采取密闭措施，修复生产车间破损玻璃窗，防治异味扩散。 2.建设污水集中收集设施，修缮沉井，建设应急池，污水池加做上盖，做密封处理。 3.专人负责厂区环境卫生，并对部分裸土进行绿化。 截至11月10日，仓库密	未办结	无

							整 洁 有 序。	闭和破损玻璃窗修复已完成。沉井修缮和应急池建设已完成,厂区污水池已加做上盖,做密封处理。		
42	D3AH2 024110 40002	白土镇派出所南侧利安新型墙体材料有限公司,窑炉排放黑烟,存在噪音和扬尘污染。	宿州市 萧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现场核实: 1.萧县利安新型墙体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废气排放口安装了烟气在线监测系统;调阅在线监测数据,未发现超标现象。 2.2024年11月6日,该公司委托第三方进行噪声检测,结果显示未超出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3.现场检查发现,该公司厂区部分道路、地面存在积尘。	部分属实	规范做好各项抑尘措施,减少粉尘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责令企业加强噪声和扬尘管控,采取进一步措施降低噪声对周边环境影响,对厂区定期清扫和洒水。	未办结	无
43	X3AH2 024110 40044	怀远县唐集镇山后村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常年加工煤矸石、晾晒煤泥,无降尘措施,扬尘污染扰民。	蚌埠市 怀远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查,反映的企业为怀远县山后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法定代表常某强。2024年11月6日现场核查时,该公司处于停产状态,未发现厂区有晾晒煤泥,前期排查发现该公司院墙西南侧及西北侧地面存在露天堆放煤矸石现象,目前已清理完毕。	部分属实	厂区内外清理整治干净,杜绝露天堆放原料。	1.督促企业加强环保设施维护,保障喷淋设施正常运行,严禁露天堆放原材料,厂区定期洒水抑尘,并保持常态长效。 2.已对企业露天堆放煤矸石的行为立案查处。	未办结	无
44	X3AH2 024110 40036	淮上区双墩路2336号灵泰科技公司院内2号厂房耀辉金属工艺有限公司白天停工,	蚌埠市 淮上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2024年10月25日10时25分、10月31日0时8分、10月31日10时47分,淮上区生态环境分局执法人员对蚌埠耀辉金属工艺有限公司进行检查。10月25日和10月31日10时白天该公司正在生产,配套的脉冲除尘器、碱喷淋塔等废气处理设施和除油、镀前水洗废水处理设施正在运行;10月31日夜间检	部分属实	蚌埠耀辉金属工艺有限公司完成“镀铬生产线房间未完	1.该公司已完成镀铬生产线封闭,企业已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正在对其无组织废气排放情况进行自行检测。 2.园区“环保管家”对该	未办结	无

		晚上 12 点后生产，产生刺鼻异味，生产污水去向不明。		查时，该公司未生产。通过查阅近一个月公司内部监控视频和提供的微信群聊天记录了解，该公司每天生产时间约在 9 时至 23 时，仅有 2 天生产超过 24 时，生产时配套的废气和废水处理设施与生产设施同时运行。该公司废气主要是镀硬铬过程中产生的铬酸雾和金属抛光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调查，该公司金属抛光粉尘收集经脉冲除尘器处理后高空排放；镀铬生产线安装在房间内，产生铬酸雾通过“顶吸+槽边侧吸”收集经碱液喷淋塔处理后高空排放。10 月 25 日，淮上区生态环境分局委托安徽省佳逸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蚌埠耀辉金属工艺有限公司厂界四周无组织废气（颗粒物、铬酸雾）排放进行检测，结果显示颗粒物平均浓度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的《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 -1996）表 2 中排放限值要求，铬酸雾厂界低于检出限。但检查也发现，该公司镀铬生产线未完全封闭，生产线过道上下楼门口未采取密闭措施。该公司废水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含铬废水和除油、镀前水洗废水。经调查，该公司含铬废水集中收集后回用；除油和清洗废水经自建废水处理设施预处理后排入收集池并通过专用管道抽排至蚌埠市灵泰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污水集中处理站处理；喷淋塔含铬废液和镀铬槽渣产生后立即转运至灵泰公司危废暂存间暂存，已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查阅该公司向蚌埠市灵泰机械科技有限公司缴纳污水处理费明细，2019 年至今共缴纳污水处理费 71.141 万元，说明生产废水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排放。	全封闭、生产线上楼下楼门口未采取密闭措施”问题整改，减少废气无组织排放。	公司进行了现场帮扶指导，帮助企业继续规范废水、废气排放行为，提升环境管理水平。 3.继续加强对蚌埠耀辉金属工艺有限公司的监管，若发现环境违法行为，将依法严肃查处。		
--	--	-----------------------------	--	---	--------------------------------------	---	--	--

45	X3AH2 024110 40032	禹会区第一人民医院的污水处理站、氧气罐和蒸汽排气管道距离居民楼不足8米，废气、废水异味扰民，风机、水泵噪音严重。举报人认为污水处理站在环评审批过程中未向小区居民公示、未按程序开展环境影响评价调查、未征求公众意见。	蚌埠市禹会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查，反映的污水处理站位于第一人民医院东院区，属于该医院综合病房大楼建设变更项目，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按环评要求为无组织排放；2016年该院综合楼辅楼项目对该污水处理站进行“以新带老”，对池体进行加盖处理，安装等离子除臭装置，恶臭气体经过处理后通过排气筒排放。2024年11月5日，禹会区生态环境分局对蚌埠市第一人民医院污水处理站进行现场核查，污水处理站正在运行，废气处理设施只对污泥压滤工艺的废气进行收集，未对污水处理过程中的恶臭气体进行收集处理；电机、风机和水泵位于隔音房内，隔音房未完成密闭；氧气罐自建成后未进行使用，现场未发现蒸汽排气管道；经核对《蚌埠市第一人民医院综合病房大楼建设项目变更环境影响报告书》和《第一人民医院综合楼辅楼项目报告书》，两项环评均有公众参与调查表。 2024年11月6日，禹会区生态环境分局委托安徽诚翔分析测试科技有限公司对蚌埠市第一人民医院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的有组织、无组织排放及靠近居民区的厂界噪声和敏感点噪声分别进行了检测，昼间噪声值靠近居民区的厂界处和敏感目标处的噪声值分别为51dB、52dB（执行标准为《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类区标准值：60dB），夜间噪声值靠近居民区的厂界处和敏感目标处分别为58dB、48dB（执行标准为《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类区标准值：50dB），夜间超标排放；恶臭气体无组织排放监测值分别为硫化氢：0.009毫克/立方米（执	基本属实	督促蚌埠市第一人民医院进一步加强对污水处理站噪声和恶臭的防护，减少对附近居民的影响。	1.对隔音房进行全封闭并加装隔音棉，对风机和电机安装减振基座并整体加装隔音罩。 2.对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恶臭气体进行全部收集处理，压滤机上方加装集气罩，在现有废气处理设施的基础上加装生物除臭装置。 3.对蚌埠市第一人民医院的环境违法行为，禹会区生态环境分局已立案查处。	未办结	无
----	--------------------------	--	--------	-------------	--	------	--	--	-----	---

					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标准限值为：0.03 毫克/立方米），氨：0.12 毫克/立方米（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标准限值为：1 毫克/立方米），臭气浓度：小于 10（无量纲，未检出）（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标准值（无量纲）：10），氯气的监测值为 0.08 毫克/立方米（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标准限值为：0.1 毫克/立方米）；恶臭气体有组织排放的监测值分别是硫化氢：0.0000263 千克/小时（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速率限值为：0.33 千克/小时），氨：0.002 千克/小时（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速率限值为：4.9 千克/小时），臭气浓度：269（无量纲）（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标准值（无量纲）：2000）。					
46	D3AH2 024110 40029	怀远县正玉米厂违规私自安装米机设备，扬尘、噪音污染。	蚌埠市 怀远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查，反映的为怀远县正玉米业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常某浩，该公司年加工 4500 吨大米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中规定公司建设一条糯稻烘干线、一条糯米生产线，两台热风炉。现场核查时，该公司糯稻烘干线正在生产，糯米生产线未生产，污染防治设施正在运行。2024 年 11 月 2 日，怀远县生态环境监测站对该公司厂界颗粒物和噪声进行检测，检测结果厂界颗粒物最大值为北厂界：273ug/m ³ ，未超过《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1mg/m ³ ）；厂界噪声昼间最大值：54.3dB，	部分属实	保持厂区清洁，污染防治设备正常运行，做好防噪工作。	1.督促企业生产过程中抛撒的稻壳、稻毛渣、杂物及时清理，地面定期洒水抑尘并保持常态长效。 2.督促企业加强环境管理，确保除尘设施正常运行，烟尘处理后达标排放，抛撒的稻壳、稻毛渣、杂物及时清理，地面定期洒水抑尘，同时做好生产	已办结	无

					夜间最大值：44.5dB，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二类标准（昼间 60dB，夜间 50dB）。前期核查存在的环境问题均已立行立改。			设施维护，减少频发、偶发噪声影响。		
47	D3AH2 024110 40022	双桥集镇刘碾村前盛组东侧年某勇养猪场臭气污染扰民，养殖废水直排小沟污染水质。	蚌埠市 怀远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查，反映的是双桥集镇刘碾村前盛组年某勇养殖户，该户在村内建有一座面积约 260 平方米的圈舍，2024 年 11 月 6 日现场核查时，该养殖户存栏 2 头母猪、2 头仔猪，圈舍两侧排污管道未做雨污分流，圈舍北侧道路旁沟渠内建有沉淀池，无堆粪场，周边沟渠干涸，未发现外排废水。	部分属实	养殖场周边卫生清理干净，无外排废水。	1.督促该养殖户对圈舍周边环境进行清理，拆除沟渠内沉淀池。 2.督促该养殖户按照承诺近期出售母猪、仔猪，不再从事养殖。	未办结	无
48	D3AH2 024110 40011	彭庙村华盛建材有限公司废水乱排，噪音扰民，原材料露天堆放未采取防尘措施，扬尘污染扰民。	蚌埠市 怀远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查，反映的企业为怀远县华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陆某军。经查，该公司生产过程中不产生生产性废水，现场未发现生产废水排污管道和废水违法排放情况，厂房内仅办公区域产生生活污水，且通过化粪池进行处理，不存在废水乱排现象。2024 年 11 月 6 日现场核查时，该公司处于停产状态，隧道窑炉正在检修，部分厂房未封闭。原材料煤矸石、渣土均堆放于仓库中，不存在露天堆放现象。	部分属实	厂区做好扬尘防治工作，杜绝露天堆放，做好厂房隔音工作。	1.督促企业对厂区、厂外、附近运输道路积尘进行清理，日常生产运输过程中加大清理及洒水抑尘频次，运输车辆进出场及时冲洗轮胎。 2.对厂区生产车间防噪设施进一步完善，主要产噪区域加装隔音护板，修复部分厂房未封闭区域。 3.督促企业加强夜间运输车辆管理，减少车辆怠速时间，低速运输时禁止车辆大轰油门，同时限制夜间运输时间，合理安排	已办结	无

								运输时段,减少运输噪声影响。		
49	D3AH2 024110 40006	红旗二路土锅一条街老友烧烤油烟污染、客人喧哗噪音扰民。	蚌埠市蚌山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查,老友烧烤饭店(营业执照为蚌埠市蚌山区老友记餐饮店)店内无烧烤,主营砂锅、炒鸡等,具备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等手续;有油烟净化设备,设备清洗记录齐全。现场核查时发现该店油烟净化设备电池损坏,不能正常工作。店铺营业时间较晚,存在顾客店内交谈声音较大情况。	属实	更换油烟净化设施,避免油烟噪声扰民。	1.立即更换新的油烟净化设备。 2.更换设备后,在营业期间确保油烟净化设备正常开启及使用。 3.要求该店铺做好油烟净化设备清洗和维护,并做好登记。 4.要求该店负责人要做好日常管理,在店内张贴禁止喧哗提示,出现客人大声喧哗情况及时制止。截至2024年11月8日,该商铺油烟净化设备已更换完成,并在工作期间正常开启。	已办结	无
50	D3AH2 024110 40007	雪华山西路与兰凌路交叉路口西南角菱湖小区三期13号楼南墙外向南40米左右,有居民养殖家禽产生噪音扰	蚌埠市蚌山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查,菱湖小区三期13号楼南墙外40米处,为龙湖开发公司已征未用土地,目前有5户居民在此区域内养殖家禽,其中鸡约四十余只,鸭子和鹅约十余只,噪声主要为早晨鸡打鸣。	属实	清理养殖的家禽,避免噪声扰民。	1.已告知养殖居民不得在此养殖。 2.要求5户养殖居民立即将家禽通过专业宰杀、买卖和迁移安置等方式进行处理。 3.对现场的养殖围栏及简易棚进行拆除。截至	已办结	无

		民。						2024 年 11 月 8 日，家禽已清理完毕，围栏、简易棚已拆除。		
51	D3AH2 024110 40001	天河社区及李村大塘东侧陈增江涵管厂每日凌晨 3-4 点开始生产，扬尘、噪音扰民；厂门口的道路上堆放石子，无任何防尘措施。	蚌埠市高新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查，反映的为蚌埠市增江建材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陈某江，主要从事水泥涵管生产加工，现场建有简易棚 1 座，涵管生产加工线 2 条及其配套龙门架（行吊）5 座、水泥原料塔（储罐）2 座，已投入生产。2024 年 10 月 28 日现场检查时该公司生产原料露天堆放在厂区内，加工区北侧堆放大量水泥涵管成品。该公司未取得规划和环评手续，按照“散乱污”整治原则，属于关停取缔类企业。2024 年 11 月 1 日，蚌埠市增江建材有限公司已停止生产。	部分属实	对蚌埠市增江建材有限公司依法予以取缔。下一步，高新区天河科技园管委会加强日常巡查，切实解决老百姓身边的环境问题。	限其 60 日内对生产原料及生产设备自行清理，逾期未清理，高新区将依法予以取缔。	阶段性办结	无
52	X3AH2 024110 40043	曹某将秸秆发电厂飞灰填埋到杨桥镇冷楼村西北烧窑挖土留下几十亩大坑中为防止被人发现采用一层飞灰一层	阜阳市临泉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1.群众反映的“飞灰”为生物质电厂灰渣，国能临泉生物发电有限公司将产生的生物质电厂灰渣委托临泉县睿鑫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处理，根据《国能临泉生物发电有限公司生物质电厂灰渣综合利用可行性方案》（方案结论为“生物质灰渣底灰可作为土地复垦的基料，为土地复垦提供大量的原料”），临泉县睿鑫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委托临泉县庆临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将灰渣转运至原临泉县华瑞新型墙体	部分属实	符合土壤和地下水控制指标要求，加强日常监管，防止污染问题。	1.加强对国能临泉生物发电有限公司监督管理，灰渣清运及利用规范合规。 2.临泉县相关单位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冷楼村种植地块开展地下水和土壤检测。并根据检测	阶段性办结	无

		土的方式进行填埋。几十万吨飞灰堆放在杨桥镇西南角两条大河交汇处的岸边。			材料有限公司取土坑，该取土坑填平覆土后用于耕种。目前，已种植小麦。 2.群众反映的问题点位位于界南河与颍河交界处西南角地块，国能临泉生物发电有限公司将产生的生物质电厂灰渣委托临泉县睿鑫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处理，临泉县睿鑫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委托临泉县庆临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将灰渣转运至临泉县鑫顺新型墙体材料有限公司取土坑，作为基料填满取土坑，覆土后绿植。临泉县庆临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委托符合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对该地块取样检测，土壤、地下水、地表水均满足相关标准要求。目前，该地块已种植农作物。			结果，制定科学可行的整改方案，落实整改，防控环境风险隐患。		
53	X3AH202411040041	阜阳市佰涛家具有限公司将厂房出租给生产建筑保温材料的企业，该企业无审批手续，未设置废气治理设施，导致厂区附近塑料异味扰民。	阜阳县颍东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群众反映的厂房位于正午镇大任居委会任庄，所有人为肖某某。2022年10月租赁给阜阳市颍东区正午镇盛盛新型防火材料加工厂，企业依法履行了环评手续，因经营不善、产品销路不佳等原因，该加工厂于2024年9月停止生产。现场检查时厂区内生产设备已拆除清空，不具备生产条件，部分厂房作为仓库贮存防火板材。	部分属实	消除环境问题。	加强对该区域环境监管，防止问题出现反弹。	已办结	无
54	X3AH202411040037	界首市部分污水处理厂处置污泥不规范，	阜阳县界首市	群众身边的生	经核查，界首市目前共有集中式污水处理厂20家，其中，由界首市创业水务有限公司运营的有16家，社会运营的有4家（成耀、启创、矗立、绿水）。	部分属	严格执行污泥转移相关制	督促成耀、启创、矗立、绿水四家集中式污水处理厂完善相关规则制度，	未办结	无

		未明确污泥处置方式和处置单位，未执行污泥处置全流程监管，未建立污泥安全处理处置工作机制，未按照污泥处理单位的《污泥处理应急预案》、《污泥运输作业安全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管理污泥。存在进入农田，充当肥料的现象。		态环境问题	创业水务公司运营的田营科技园污水处理厂产生的污泥为危险废物，交由安徽珍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其余污水处理厂产生的污泥经检测为一般固废，由界首市官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好氧发酵处置后交由界首市进京家庭农场、界首市瑞轩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用作园林绿化营养土。创业水务公司制定了《污泥处置监管工作方案》《事故应急处理方案》《污泥处置规章制度》及《污泥运输作业安全管理》等规章制度，污泥转运执行《安徽省污泥利用处置转移联单》，污泥处置有合同及清单，每月在全国城镇污水处理管理信息平台报送污泥转运及处置情况。 新马集成耀公司污泥转移至郸城先锋新型墙体材料厂利用；安徽启创环境界首分公司污水处理站、界首市矗立水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污泥转运至界首市官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界首市绿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污泥转运至太和县程兵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利用。成耀、启创、矗立、绿水四家集中式污水处理厂未制定相关规章制度，转移联单不规范。	实	度，污泥规范处置。	按照相关规范做好污泥全流程监管，确保污泥规范处置利用。		
55	D3AH202411040026	阜南县利民集团有限公司违规将一处水面（位于桂庙初级中学西边150米，面积300亩）承包给陈某斌养殖	阜阳市阜南县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信访举报的问题位于蒙洼蓄洪区郜台乡老淮河水面，属江河故道，为养殖限养区。2022年8月22日，阜南县河道管理中心与郜台乡桂庙村村民吴某某签订了《阜南县截弯取直的老河段老淮河水面资源承包合同书》，将童楼村东滩河头至西伯仲渔坝段老淮河河段水面300亩发包给吴某某养殖珍珠蚌，吴某某与陈某某合伙在老淮河水面养殖珍珠蚌，未取得滩涂水面养殖证，主要投放豆浆作为养殖饵料。	部分属实	拆除珍珠蚌养殖设施。	1.对蒙洼蓄洪区郜台乡老淮河水面剩余120亩养殖珍珠蚌及设施设施进行清除。 2.建立管理巡查机制，杜绝养殖污染事件发生。	未办结	无

		珍珠蚌，养殖户向河道里倾倒大量畜禽粪便，导致水质浑浊，臭味扰民。举报人认为该水域在蓄洪区，属于禁养区。			2024年8月，阜南县水利局对蒙洼蓄洪区郇台乡老淮河所养殖的珍珠蚌及设施开展清除工作，目前郇台老淮河水面上其他承包经营户养殖的珍珠蚌及设施已全部清除，吴某某养殖的珍珠蚌及设施已清除180亩，剩余120亩正在清除中。					
56	D3AH202411040025	光武镇新马产业园9A-2车间的水洗生产线未批先建，该产业园没有污水处理设施。	阜阳县界首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1.经核查，信访反映的问题为界首新马塑料产业园的界首成耀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A9-2车间。现场检查时，A9-2车间未生产，车间建设了1条废塑料水洗生产线，已取得审批手续；提供热源的0.7t/h生物质锅炉未取得审批手续，已于2024年9月9日拆除。 2.界首成耀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建有处理规模为5000t/d污水处理设施，对产业园所有车间生产废水进行收集处理，生产废水大部分经深度处理后回用，小部分经处理后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1中直接排放标准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中一级A标准后达标排放。	部分属实	依法依规查处到位，按照环评及行业技术规范要求规范生产经营。	1.A9-2车间生产设备已自行拆除。 2.对界首成耀运营管理有限公司A9-2车间生物质锅炉未批投用情况进行立案调查。	未办结	无
57	D3AH202411040008	经济开发区欣奕华制药有限公司场区内散发刺激性气	阜阳县太和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	阜阳欣奕华制药科技有限公司已履行环评审批和自主验收手续，已办理排污许可证，配套建设废气及废水污染治理设施，生产废水通过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排水	部分属实	企业落实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污染治	太和县生态环境分局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阜阳欣奕华制药科技有限公司废气（含厂界无组	未办结	无

		味，污水处理设施在生产时未正常运行。		境问 题	方式为间歇式排放。现场检查时，废气及废水污染治理设施正在运行，污水排放口未排水，但污水处理站附近有异味。经调阅该公司近半年以来废水污染源在线日均值数据，均未超过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理设施稳定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织)、废水总排口进行取样，将根据检测结果，作进一步处理。		
58	X3AH2 024110 40038	田家庵区远宏览山名苑小区的羽毛球场存在噪音和光源污染问题。	淮南市 田家庵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览山名苑小区4号楼和6号楼之间建有羽毛球场等运动场地，场地内装有照明灯。该羽毛球场系小区建设公司（淮南市远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依据市规划委员会研究审批通过的规划图建设，为小区居民锻炼活动场地。 经核查，每天晚上有小区业主在羽毛球场等场地内进行锻炼，部分业主在锻炼期间发出的声音引发4号楼部分居民不满，认为晚间灯光照明和活动场地声音对其构成噪声污染和光污染，坚决要求关闭运动场灯光或者拆除该运动场地。	部分属实	积极沟通，化解邻里矛盾。	1.物业公司已将照明灯数量由每晚开启4盏减至开启2盏，照明强度也已调整至最低状态，运动场所关灯时间由每晚20:30提前至20:00。 2.物业公司工作人员在巡逻中对锻炼居民进行劝导和温馨提示，到点及时关灯并安全疏散锻炼活动人员。 3.设立温馨提示栏，提醒居民文明健身运动，不要大声喧哗，影响他人。	已办结	无
59	X3AH2 024110 40035	潘集区芦集镇荣庄村有多家煤矸石、煤泥露天堆厂，造成扬尘污染扰民。	淮南市 潘集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2024年11月5日至6日，芦集镇人民政府、潘集区生态环境分局、潘集区城市管理局、潘集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联合现场核查。经查，群众反映的问题涉及潘集区芦集镇徐桥村和荣庄村三家公司堆场，分别为伟昂公司（淮南市陌辰运输有限公司）、屠家龙堆场（淮南众诚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和金鑫好公司（淮南市富蓝商贸有限公司）。	部分属实	对场地内露天堆放的煤泥进行清运、全面覆盖；对发现的环境	1.芦集镇人民政府、潘集区生态环境分局、潘集区城市管理局、潘集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对三家公司负责人进行约谈，下发整改通知书，要求立即对场地内煤泥进行清运、全	未办结	无

					伟昂公司（淮南市陌辰运输有限公司）厂区内存放煤泥约 3000 吨，已覆盖，场地四周设有围挡、喷淋等环保设施，进场道路水泥硬化，厂区出入口安装有车辆冲洗设备。 屠家龙堆场（淮南众诚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厂区内存放部分煤矸石，已覆盖，场地四周设有围挡，厂区出入口安装有车辆冲洗设备。 金鑫好公司（淮南市富蓝商贸有限公司）厂区内露天堆放数千吨煤泥，已覆盖，但场地四周围挡不全。		违法行为依法严肃查处；确保整治彻底，防止反弹。 面覆盖，引导转型发展。目前煤泥正在清运中。 2.淮南市生态环境局已对三家公司贮存煤泥、煤矸石场所不符合国家环境保护标准的行为进行立案查处，目前案件正在办理中。 3.淮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已对金鑫好公司、屠家龙堆场、伟昂公司涉嫌违法用地行为立案调查，目前已完成前期调查取证工作。 4.潘集区人民政府督促有关部门和乡镇开展联合执法，加强对辖区内煤系固废堆场排查，发现环境违法行为依法查处。		
60	D3AH202411040037	望峰岗镇周郢村村委会西南侧 100 米处垃圾站，散发异味扰民。	淮南市谢家集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群众反映的垃圾中转站于 2014 年由望峰岗镇人民政府建设使用，2017 年移交至谢家集区环卫处使用。由于前期选址靠近居民区，散发的异味对周边群众造成一定的影响。	属实	加大对垃圾中转站日常清运力度，督促整改措施全面落实到位。 1.加大垃圾清运次数，确保每日及时清运。 2.该垃圾中转站内已安装喷淋消毒设施，定期喷洒消毒，降低垃圾异味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已办结	无

61	X3AH2 024110 40019	1.寿县国能发电厂长期排放黑色油灰，大量草垛露天堆放，废水排入厂外沟渠，噪声扰民；2.淮南市联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原生产水泥制品，现改为混凝土搅拌站，生产时粉尘污染，废水直排，噪声扰民。	淮南市寿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1.国能寿县生物发电有限公司位于寿县双桥镇二十铺村，为生物质发电企业，于2010年经安徽省能源局核准，2011年3月正式建设，2013年8月建成并网发电，年发电量2.2亿千瓦时，主要以秸秆等生物质为原料。该公司发电工程机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2005年12月批复，2012年1月对环评进行变更，通过省生态环境厅批复（环评函〔2012〕79号）文件。目前该公司30MW生物质发电机组处于检修停产状态。经核查，该公司生活污水通过污水管道进入厂区北侧地埋式污水处理站处理；厂区淋溶水经收集后排入淋溶水收集池，通过淋溶水管道进入厂区北侧地埋式污水处理站处理，生活污水和厂区淋溶水经处理后进入公司的冷却塔冷却循环系统循环使用；秸秆物料堆放过程中需要进行通风、晾晒，测温，防止草垛碳化自燃，该公司已对温度符合覆盖条件的成型料垛进行了雨布苫盖，部分料垛温度较高，露天堆放在料场内，需拆包散料、通风、降温，没有使用雨布全面苫盖。 经现场检查和调阅有关资料，该公司存在以下环境问题：一是发电机组除尘器地面、厂区料场运输道路存在除尘器灰尘溢落和抛撒现象；二是雾炮抑尘设备陈旧老化，除尘效果差；三是部分粉碎物料未及时进库，产生扬尘。 2.淮南市联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位于寿县板桥镇板桥村寿县圣一工艺品有限公司院内，租赁车间5500平方米，该公司水泥预制块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	部分属实	督促企业落实环境问题整改工作，强化日常监管职责，发现环境违法行为依法处理。	1.寿县生态环境分局督促国能寿县生物发电有限公司采取如下措施：对厂区除尘器地面和料场运输道路的积尘及时清除；增加道路洒水次数；对陈旧老化的除尘雾炮予以维修，保证除尘雾炮正常运行；对符合覆盖条件的草垛进行苫盖，减少扬尘产生；及时清理料场及堆场周边杂物，保持道路及场地卫生，道路及场地有序整洁。 2.寿县生态环境分局已对淮南市联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的涉嫌环境违法行为立案调查，责令该公司将新增的混凝土搅拌设备予以拆除；督促该公司对厂内部分通行道路进行硬化，并增加厂区道路的洒水次数，减少扬尘产生。	未办结	无
----	--------------------------	---	-------	-------------	---	------	---------------------------------------	---	-----	---

					表于 2019 年 12 月 24 日获得淮南市寿县生态环境分局批复（寿环评〔2019〕66 号），2020 年 7 月通过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自主验收，2022 年 5 月办理了排污许可登记备案。该公司主要道路已经进行硬化，出入口处安装有车辆冲洗平台，生产线配备了废气收集处理设备、砂石分离机、生产废水沉淀循环水池，车间内设置了喷淋等治理设施。经现场对厂区及周边环境的实地勘察，该公司已停产多日，未发现近期生产的迹象。经现场检查和调阅有关资料，发现该公司存在以下环境问题：一是该水泥预制块生产线的晾晒、养护、模具等工序设备已不存在，只保留了搅拌设备，在厂房北侧又新增一套混凝土搅拌设备；二是厂区道路地面积尘较厚；三是厂区部分道路及地面未硬化。					
62	X3AH2 024110 40017	1.潘集鸿捷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生产时环境治理设施不正常开启，粉尘、噪声扰民，新增水洗设备，废水直排外环境；2.淮南潘集远达催化剂有限公司，酸洗工序无环境	淮南市 潘集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1.潘集鸿捷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吨鹅卵石机制砂生产线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1 年 3 月 3 日通过潘集区生态环境局批复（潘环审复〔2021〕3 号），已完成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自主验收，该公司现有机制砂生产设备一套，配套按照有环保辅助设备。目前该公司处于长期停产状态，现场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以下问题：一是原料仓库南侧大门未密闭，喷淋装置未安装；二是投料口未设置粉尘收集罩，布袋除尘器进风管道断开未连接；三是车间内物料运输传送带未进行封闭；四是进出口未设置车辆冲洗装置。 2.安徽远达催化剂有限公司再生项目（安徽工厂）	部分属实	属地乡镇对鸿捷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旁水塘进行清淤并要求该公司落实抑尘措施；加强对安徽远达催化剂有限公	1.潘集区生态环境分局已对潘集鸿捷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环境违法行为进行立案查处，同时督促公司立即整改。目前该公司已经报送整改方案，整改工作正在进行中。 2.潘集区煤化工园区管委会将加强对安徽远达催化剂有限公司的监督管理，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并督促安徽远达催化	未办结	无

		治理设施，粉尘超标排放，酸洗废水、窑炉废气直排外环境。			环境影响报告书于2016年1月21日经原淮南市环境保护局批复，2017年10月完成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废烟气脱硝催化剂回收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19年1月21日经原淮南市环境保护局批复，2019年10月完成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该公司于2020年4月18日首次申领排污许可证，于2023年4月12日对排污许可证进行了延续，并按照排污许可要求开展自行监测。该公司按照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针对废旧脱硝催化剂模块清灰吹扫粉尘和烧结废气粉尘设置集气罩收集后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2根15m高排气筒排放；针对破损失活催化剂在破碎工段设置集气罩，收集后的粉尘一同经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的废气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该公司项目环评及批复未要求对酸洗工序进行废气收集处理。该公司已自行建设了高盐污水处理及回用设施，针对酸洗等环节废水进行浓缩脱盐处理，经处理后废水回用不外排，未发现酸洗废水直排外环境情况。为进一步做好环境保护管理工作，该公司于2024年9月起已停产，计划进行环保提升改造，内容包括对酸洗工序等废气进行收集处理等，并启动后评价编制工作。		司的监督管理，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剂有限公司做好环保提升改造项目和后评价工作，减少对环境的影响。		
63	D3AH202411040014	安成镇徐圩社区通往淮南师范学院铁路桥洞上的拉煤货车未做防	淮南市田家庵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	田家庵区人民政府组织相关部门进行现场核查处理，经查，反映的拉煤货车为淮南西站物流中心货运火车，该地点确实存在拉煤货车转运抛撒痕迹，现场发现有煤粉积尘现象。	属实	督促物流中心尽快采取整改措施，降低对周边	田家庵区人民政府已督促上海铁路局淮南西站物流中心完善防尘降尘措施，制定整改方案，并对货场内地面进行硬化	未办结	无

		护，沿路抛散，产生扬尘污染。		题			群众的影响。	处理，完善周边道路环境。		
64	X3AH2 024110 40008	2024年7-8月，寿县寿春镇使用混有大量塑料袋的城市生活垃圾对瓦埠湖东津渡大桥北侧水塘进行填塘，并在上层用建筑垃圾和黄土覆盖，举报人认为污染地下水和土壤。	淮南市 寿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瓦埠湖东津渡大桥北侧水塘俗称“纪家桥鱼塘”，1998年实施寿蔡路拓宽工程时该处曾为取土点，寿蔡路拓宽工程结束后，寿春镇原东关村于2001年对该处进行了整治，形成了13余亩水塘，后承包给方某进行养殖。2011年因寿蔡路再次拓宽，该处水塘被政府征收，寿春镇原东津社区为了增加集体经济收入，于2017年对外发包，该鱼塘由柏某承包，合同期至2023年底。2024年以来，该处曾多次出现倾倒建筑工地弃土现象。2024年10月中旬，因寿蔡路两侧文明创建环境整治需要，东津村村委会组织人员使用机械对该处进行了平整。 2024年11月8日，寿春镇人民政府组织人员对填塘处选取4个点位开挖，开挖深度约5米，现场发现土壤中混有少量混凝土块、碎砖、石子，未发现生活垃圾填埋的现象。寿春镇人民政府已组织第三方检测公司对土壤和地下水进行采样，目前检测报告尚未出具，下一步将根据检测结果制定整治措施。	部分属实	开展常态化巡查，发现倾倒行为依法处理。	寿春镇人民政府对该区域开展常态化巡查，严查严防倾倒垃圾行为，同时举一反三对其他环境安全隐患认真排查梳理，做到及时发现、及时制止、依法处理。	未办结	无
65	D3AH2 024110 40010	凤城大道凤凰花园小区31号楼一楼的四户业主破坏草坪，把草坪改为水泥地，每	淮南市 凤台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群众所反映的凤凰花园小区于2003年建成，其中31号楼一楼共有6户居民，一楼带有院子，为开发商统一规划建设，非住户自建。经现场核查，院外部分公共绿地被一楼6户住户破坏，把公共绿地改为水泥地。	属实	积极做好群众沟通工作，加大宣传力度，还原违规占用	城关镇人民政府将问题整改纳入老旧小区一体化改造施工项目，确保群众反映问题早日得到妥善解决。	阶段性办结	无

		户大约 5 平方米。					绿 化 区 域。			
66	X3AH2 024110 40004	谢家集区唐山镇卧园路最北端区域：1.植被破坏严重，山体裸露；2.建筑垃圾随意堆放；3.卧园路北端几处加工厂粉尘和噪声扰民；4.西城嘉园小区北侧多数高层楼房的外墙脱落严重，石灰水泥碎末产生扬尘污染扰民。	淮南市 谢家集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1.因八公山区矿山生态修复项目在该处施工，在分阶削坡过程中出现了植被破坏、山体裸露的现象。 2.现场发现该区域内确实存在倾倒建筑垃圾的现象。 3.谢家集区卧园路周边存在 4 家企业，分别为：淮南市云诚钢结构有限公司、谢家集区鼎尚家具加工店、谢家集区井全木材加工厂和谢家集区逸祥门窗厂。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相关要求，4 家企业均为环评豁免类企业。 现场核查，淮南市云诚钢结构有限公司从事金属制品，地面有积尘，机械运行时产生噪声；谢家集区鼎尚家具加工店从事板材加工，设备上配套安装有粉尘收纳器，车间地面有积尘，设备运行时产生噪声；谢家集区井全木材加工厂从事木材加工，设备配套安装有集尘器，地面有积尘，机械运行时产生噪声；谢家集区逸祥门窗厂从事铝塑门窗组装，车间地面有积尘，门窗组装过程中产生噪声。 4.西城嘉园小区多栋楼房存在房屋修缮不及时，外墙保温层脱落的情况，存在一定扬尘及安全隐患。	部分属实	对该区域开展常态化巡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1.后期将督促八公山区施工责任单位按照设计方案对裸露部分复绿。 2.针对唐山镇卧园路周边存在散落的建筑垃圾，谢家集区人民政府已组织人员和机械对卧园路周边建筑垃圾进行清理。 3.谢家集区生态环境分局督促 4 家企业进行整改，帮助企业分类制定整改方案，后期将加强对附近企业的监管，减少企业对周边环境的影响。组织第三方检测公司对 4 家企业进行噪声检测，如噪声超标将依法立案查处。 4.谢家集区人民政府督促西城嘉园小区物业公司对小区楼房外墙脱落的部位进行加固修复。	未办结	无
67	D3AH2 024110 40046	东升花园小区楼下中园商业街，多家餐饮	滁州市 南谯区	群众身边的生	经现场排查，中园商业街有 31 家餐饮经营场所，其中 4 家存在油烟净化装置漏油、脱管、直排等问题；9 家店外固定摊位存在轻微油烟排放问题；2 家流动	属实	加强餐饮油烟管理。城管	1.对 4 家存在油烟净化装置漏油、脱管、直排等问题的餐饮经营场所，现场	阶段性	无

		店油烟扰民。		环境问题	摊点存在轻微油烟排放问题。		苏滁中队对餐饮油烟运维登记情况进行定期检查，持续加强餐饮油烟治理工作。	交办整改，目前已整改完成；对9家存在轻微油烟排放问题的店外店固定摊位，督促安装油烟净化器，目前已安装4户；对2户流动摊点现场进行了取缔。 2.加强餐饮油烟管理。城管苏滁中队定期检查餐饮油烟运维登记情况，持续加强餐饮油烟治理工作。	办结	
68	X3AH2 024110 40039	滁州市定远县定远工业园区藕塘路129号安徽思凯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违规在厂区东北角（现已建成两栋简易厂房）掩埋约1000吨含有重金属的工业固废，另有部分固体废物违规转移填埋	滁州市定远县	涉及利益纠纷问题	1.2024年11月5日，对安徽思凯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现场检查，该公司于2016年1月26日取得环境影响评价批复，2018年1月投入生产，主要产品有粗钛渣和钒酸钙、钨酸钙、硫酸钙混合产品。因市场原因，该公司钒酸钙、钨酸钙、硫酸钙混合产品大量滞销，2021年12月，思凯瑞公司计划在厂区东北角建设两栋简易厂房用于临时分类堆放工业固体废物，擅自将钒酸钙、钨酸钙、硫酸钙混合产品混合在土中压实作为垫层使用（是否掺杂其他物质和混合物使用量待进一步调查），建设水泥地面大平台8000平方米，2023年11月在水泥地上建设两栋简易厂房。 2.思凯瑞公司东侧为农民工创业园，于2009年建成，2011年企业入驻；西侧是定远县嘉恒木业有限公司，2011年建设，2013年3月正式投产；南侧是藕	部分属实	1.委托行业专家对思凯瑞公司钒酸钙、钨酸钙、硫酸钙混合产品自行综合利用可行性进行研判。 2.根据检测结果，对企业存	督促定远县经济开发区落实属地监管责任，要求企业加强工业固体废物管理，避免对周边环境造成不良影响，委托行业专家对思凯瑞公司钒酸钙、钨酸钙、硫酸钙混合产品自行综合利用可行性进行研判。定远县生态环境分局对思凯瑞公司建成地块及厂区周边土壤和水环境进行取样监测，同时密切关注该信访情况进展，对企业存在的环境	未办结	无

		在厂区周边地块。厂内固体废物随意露天堆放，污水横流，污染周边土壤和水环境。			塘路，北侧是兴隆路。该公司建成投产时，周边企业已投产，现场对周边检查，也未发现固体废物违规转移填埋在厂区周边地块情况。 3.思凯瑞公司将部分钒酸钙、钨酸钙、硫酸钙混合产品堆放在厂区西边二期的预留地块，已覆盖。工业固体废物分类入库堆放，并按要求建立管理制度及台账，无随意露天堆放和污水横流情况。		在的环境违法行为，依法依规调查处理。	违法行为，依法依规调查处理。		
69	D3AH202411040024	古河镇古河村夏庄生产队农贸市场南侧10米的阮家奇木材加工厂，噪音和扬尘扰民。	滁州市全椒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查：被举报加工厂为全椒县松威木业，位于古河镇下庄农贸市场南侧，类型为个体工商户，产品为木材刨片，生产工艺为：木材-锯段-剥皮-刨片-晾晒-打包。该加工厂生产车间北侧与最近居民点相距约20米，西侧与最近居民点相距约70米，南侧及东侧为农田。该加工厂剥皮工序涉及粉尘排放，无降尘措施；锯段、剥皮、刨片工序均涉及噪声排放，无减振降噪措施；物料堆场地面未硬化，存在积尘，无洒水降尘措施，车辆运输过程易产生扬尘。	属实	企业污染防治措施落实到位，减少对周边群众的影响。	1.对生产车间进行密闭，车间安装喷淋降尘设施，定期清扫，减少粉尘排放。 2.对生产车间采取隔声降噪措施，降低噪声影响。 3.对物料堆场地面及道路路面硬化，并定期清扫洒水。 4.整改完成后对粉尘、噪声开展监测，确保达标排放。	未办结	无
70	D3AH202411040027	荣华路15号工厂，散发油漆味和塑料味，影响周边居民正常生活。	滁州市来安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1.2024年11月5日，对滁州新辉钢结构有限公司进行现场检查。该公司集装箱和夹芯板生产项目未依法报批环评，现场检查时正在生产，车间内和车间外地面均有喷漆痕迹，车间门前摆放喷枪和油漆原料，夹芯板喷胶工段废气无组织排放。厂区有轻微油漆和胶水气味，“散发油漆味和塑料味”问题属实。	部分属实	1.企业停止违法行为。 2.集装箱和夹芯板生产项目	1.责令企业停止违法行为，集装箱和夹芯板生产项目恢复原状。 2.压实县直部门的监督责任、县经济开发区的属地责任，进一步加大周边	未办结	无

					2.该公司位于经济开发区，周边均为工业企业，无居民区等环境敏感点，“影响周边居民正常生活”问题不属实。		恢 复 原 状。	企业环境监管和巡查力度，切实做好保护生态环境安全工作。		
71	X3AH2 024110 40015	滁州市凤阳县 凤阳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废气氯化氢、氟化氢、氨气、颗粒物等长期超标。随意堆放处置约1万多吨袋的二氧化硅，无处置转运记录。	滁州市 凤阳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1.关于“废气氯化氢、氟化氢、氨气、颗粒物等长期超标”问题。根据排污许可要求，该公司每季度开展一次废气检测，分别于2023年10月、2024年1月、2024年5月、2024年8月开展了四次季度监测，经复核，氟化氢、氨气、颗粒物未出现超标情况，氯气、氯化氢等存在超标现象。2024年第二季度、第三季度的检测报告显示，大气污染物因子数值均达排放限值要求。 2.关于“随意堆放处置约1万多吨袋的二氧化硅，无处置转运记录”问题。现场核查该企业环评、排污许可证等，均未对二氧化硅粉尘性质、产生量、贮存方式等提出说明。通过向企业环保负责人了解，该企业生产产生的二氧化硅粉尘存放在吨袋后使用提升电机提升到污水处理站平台，添加到污水处理设施的物化污泥池，在物化污泥池与污水处理站污泥混合后至压泥机进行压滤，产生的污泥装车外运并记录台账，产生的废水经公司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放至市政污水处理厂再处理后排放。该企业日产生二氧化硅除尘灰10-15吨袋，每吨袋重约40-50公斤，投产至今产生二氧化硅粉尘量约250吨，与信访人所称1万多吨袋存在较大出入，现贮存在固废库。	部分属实	加 强 管 理， 严 格 落 实 环 评 及 排 污 许 可 证 要 求。	1.凤阳县生态环境分局已委托第三方对该企业废气进行了监督性监测，结果待出。 2.因环评报告、排污许可证均未涉及二氧化硅粉尘性质、产生量等相关管理内容，凤阳县生态环境分局已要求企业委托专家对二氧化硅粉尘产生量、产生工序、属性、处置方式等进行论证，论证结果出来前需规范贮存于固废库。 3.与第十二批信访件编号 X3AH202410310044 合并立案调查。	未办结	无
72	D3AH2 024110	安徽三力矿业有限公司厂区	滁州市 凤阳县	群众身边	安徽三力矿业有限公司位于凤阳县大庙镇，处于长期停产状态，2018年被安徽凤砂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部分	规范处置尾泥，争	目前，该公司厂区物料已采取覆盖措施。凤阳县生	未办	无

	40021	内堆积大量白色不明物，已经有部分泄露到周边农田，造成农田污染。		的生态环境问题	收购。现场核查发现在该公司厂区内露天堆放有大量黄色物质，询问企业负责人了解到堆放的大量黄色物质为凤砂矿业公司石英砂生产时产生的尾泥，因市场销售不畅，临时堆放。执法人员在该公司南院墙外农田里发现有白色的不明物质，经调查是石英砂，农田中栽种的油菜，长势良好，已组织开展相关取样监测。	属实	取群众理解。	态环境分局委托第三方对公司内黄色物质和南院墙外农田里白色物质开展检测，待检测结果出具后，规范处置。	结	
73	X3AH202411040011	天长市人民医院将未被污染的一次性输液瓶（袋）交由南京宁汇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回收、处置，投诉人认为南京宁汇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无跨省转移手续，不具备回收处置条件。	滁州市天长市	涉及利益纠纷问题	2024年11月6日，天长市生态环境分局会同天长市卫健委对信访事项开展调查核实，经查：根据《卫生部办公厅关于对医院输液容器处理问题的复函》（卫办医函〔2004〕338号）规定，对于各种玻璃（一次性塑料）输液瓶（袋）、青霉素及头孢类抗生素的废弃瓶，未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不属于感染性废物，不必按医疗废物要求处理。2018年以来，天长市人民医院按照原安徽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安徽省环境保护厅联合下发的《关于做好全省医疗卫生机构使用后未被污染输液瓶（袋）管理工作的通知》（卫医秘〔2018〕167号）要求，自2018年10月19日起委托安徽果燃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从事回收利用服务，服务期限2018年10月19日-2021年10月27日，服务期限届满后，委托安徽灵春科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从事回收利用服务，服务期限2021年10月28日-2024年10月28日，服务期间严格履行交接联单制度，确保被回收物去向可追溯。合同到期前，天长市人民医院在医院官网公开发布《未被污染的一次性输液瓶（袋）回收处置服务询价公告》，经医院总务（后勤）管理委员会采购工作组集体评审，拟确	部分属实	天长市人民医院在“安徽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系统”完成备案并通报江苏省生态环境厅后方可开展未被污染的一次性输液瓶（袋）转移利用。	根据调查情况结合群众诉求，要求天长市人民医院在“安徽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系统”完成备案并通报江苏省生态环境厅后方可开展转移利用工作。	阶段性办结	无

					定南京宁汇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本期服务的成交回收利用单位。群众反映情况部分属实。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二十二条第二款“转移固体废物出省、自治区、直辖市行政区域利用的，应当报固体废物移出地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移出地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将备案信息通报接受地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之规定。目前正通过“安徽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系统”（ http://39.145.0.162:10081/loginAnHui.jsp ）申请备案，2024年10月28日后产生的未被污染的一次性输液瓶（袋）存放于暂存场所内，尚未转移。					
74	X3AH2 024110 40046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违法开采盐卤，采输工程长期排放盐卤水，污染周围景观林道。	滁州市 定远县	涉及 利益 纠纷 问题	1.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违法开采盐卤情况：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1月20日取得采矿许可证，证号：C3400002010066120069708，有效期：九年零四个月；2007年9月5日，取得《关于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100万吨/年聚氯乙烯配套项目定远东兴采卤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的函》（皖环函〔2007〕790号）；2013年9月14日，取得《关于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100万吨/年聚氯乙烯配套项目定远县东兴采卤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皖环函〔2013〕987号）；2023年9月11日登记的排污许可登记。综上，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违法开采盐卤情况不属实。 2.采输工程长期排放盐卤情况：投诉人反映的“盐	部分 属实	严格落 整改要 求。	要求企业严格落实环保主体责任，生产过程中确保合法合规进行，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要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及时处理处置。	未办 结	无

					卤采输工程”实为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盐业分公司实施，调阅该公司输卤管线平面图，采卤管线通过地埋式管道，自西卅店沿省道 S319 周边铺设输卤管线合计 23km，安排有专人负责该条输卤管线日常巡检。2024 年 3 月 25 日，该公司在巡查时发现长期封停的 5 号采卤井法兰连接处出现渗漏情况，因此，采输工程排放盐卤情况部分属实。 3.污染周围景观林道情况:3 月 25 日发生渗漏后，该公司组织员工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以及公司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的要求，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完成该区域的深耕复垦；2024 年 6 月委托第三方土壤检测公司对渗漏的地块进行取样分析，渗漏修复后的土壤达到标准值要求，并未对采矿区表层土壤产生明显影响。“景观林道”系原石塘湖农场的机耕路，上世纪 50 年代建场初道路两侧栽植了部分杨树、法梧等树木，树龄已达 60 多年。5 号井口与机耕路相距约 200 米，中间有导流渠隔断。在机耕路两侧有约 14 亩梨树和 40 多亩农作物均长势良好。另外，根据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 年 10 月 28 日出具的机耕路（“景观林道”）树木枯萎调查原因所示：造成树木叶片枯萎的原因有以下几种可能:倒春寒、病虫害、地面硬化积水、施工改造人为破坏、不合理的管理维护、年龄老化、高温干旱等均有可能造成叶片枯萎。综上所述，污染周围景观林道情况不属实。					
75	X3AH2 024110 40045	六安市金安区 安徽鹏盛高分	六安市 经济技	涉及 利益	1.2022 年 6 月，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向安徽鹏盛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下发了《关于暂不予许可安徽鹏盛	部分	完 成 调 查， 依法	目前市开发区牵头成立 联合调查组,对反映的在	未 办	无

		子科技有限公司,自 2021 年开始,在未取得危废经营许可证情况下,非法从江苏各地收购 DMAC/DMF 等危废加工售卖,加工产生的尾水去向不明。	术开发区	纠纷问题	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核发申请的函》(皖环函〔2022〕745 号),目前该企业未取得危废经营许可证。 2.经对安徽鹏盛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负责人询问,该企业内存在租用场地给他人从事 DMAC 分装销售行为。 3.该企业加工产生的尾水部分回用,另外一部分进入污水处理设施,经处理后外排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污水处理设施建有在线监控设施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在线数据均正常。	属实	处置。	未取得危废经营许可证情况下,非法从江苏各地收购 DMAC/DMF 等危废加工售卖问题,正在进一步调查处理中。	结	
76	D3AH2 024110 40060	三合村刘渡村民组距离村委会东北 2 公里处 25 亩 6 分土地,原被用作建设黄池镇砖瓦厂,该厂已于 2000 年倒闭,但是土地至今未进行生态修复,长期影响土壤环境。	马鞍山市当涂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举报中反映的地点为原亭头乡砖瓦厂,位于刘渡村民组,占地面积 25.6 亩。该砖瓦厂为上世纪 70 年代乡办企业,90 年代初砖瓦厂倒闭。2004 年亭头乡与黄池镇合并,2011 年黄池镇政府拆除了原有破旧厂房,对该处土地进行复垦,现状为耕地,处于撂荒状态。	不属实	无	无	已办结	无
77	X3AH2 024110	马鞍山市马钢铁路专用线马	马鞍山市慈湖	涉及利益	举报中所称“马钢铁路专用线”实为马鞍山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港口集团”)中	部分	污染防治设施正常	加强堆场日常监管,确保大气、水污染防治设施稳	已办	无

	40040	鞍山港-正门，花山区长江路，从2024年2月开始存放了近万吨石子，装卸转运过程中粉尘和噪声污染扰民。多次用消防水降尘，导致淋溶水流入长江，污染水质。	高新区	纠纷问题	心港区内的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钢股份公司”）铁路专用线。该铁路专用线由马钢股份公司自行组织投资建设，并承担铁路专用线的检修维护及相关工作。 2024年1月17日，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南京铁路物流中心（以下简称“南京物流中心”）与马钢股份公司接洽商谈铁水联运事宜，并于3月5日签定铁路运输协议，委托马钢股份公司承担南京物流中心承揽的外发石碴铁路运输任务，装车作业由港口集团负责，铁路运输起点为港口集团江边码头料场铁路装车线，终点为马鞍山站交接线。3月20日，石碴供货方当涂县铁运达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运达公司”）与港口集团签订装卸、堆存和铁路物流服务合同。港口集团根据合同要求，将其6号码头和203号堆场用于石碴的装卸和堆存。南京物流中心协调安排符合中国铁路干线运输要求的铁路专用车辆，港口集团负责石碴的装车作业，再由马钢股份公司通过其铁路专用线将石碴从港口集团堆场转运至马鞍山站，最终通过中国铁路干线外运至指定施工路段。 现场核查发现港口集团中心港码头作业平台配备有雾炮喷雾、平台冲洗水收集池等污染防治设施，石碴卸载后通过货车转运至203号堆场。该堆场地面已硬化，设置了车辆冲洗装置，四周建有15米高的防风抑尘网，配备固定高压喷淋装置和移动雾炮车。现场核查时，堆场石碴已全部覆盖，喷洒的淋溶水经堆场和专用线配套建设的排水沟进入企业污水处理	属实	运行。	定正常运行。	结	
--	-------	--	-----	------	--	----	-----	--------	---	--

					站处理，不外排。该公司 500 米范围内无环境敏感区，经调阅 2023 年以来企业自行监测报告以及近期委托检测结果，未发现厂界噪声超标现象。 经核实，因个别批次石碴含泥砂较多，不能满足铁路施工要求，港口集团应供货方铁运达公司请求，同时为减少石碴装车过程产生扬尘，先后采用消防水对石碴进行冲洗，冲洗废水经排水沟收集后进入企业污水站处理回用，不外排。5 月底以后，因装卸的石碴含泥砂量较少，能满足铁路施工要求，按属地要求，港口集团停止了石碴的冲洗作业。同时，该港区紧临长江岸线建有约 3m 高的防洪墙，与长江形成隔绝，企业无污水和雨水排放口，场地淋溶水、冲洗水、初期雨水等经收集后进入企业自建的 3 个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未发现外排迹象。					
78	D3AH202411040019	康嘉大景城小区 6 栋楼下赵大东北菜馆油烟扰民，多次向有关部门反映无果。	马鞍山市花山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举报中的赵大东北菜馆位于花山区康嘉大景城小区 6 栋楼底商门面房，该店于 2024 年 10 月 1 日正式营业，已安装油烟净化器和光氧除臭除味设备，减少外排油烟和异味影响。花山区城管局在该店安装了在线监测装置，实时监测油烟排放情况。 检查发现该店二楼包厢内安装有换气扇，导致店内产生的部分油烟通过管道排放进入小区。	属实	解决油烟污染问题。	花山区政府要求该饭店立即封堵包厢换气扇排风口，将换气扇管道进行改道，使换气扇排出的气体经过油烟净化和光氧除臭除味后，再对外排放，消除对小区内的影响。目前已整改完毕。	已办结	无
79	D3AH202411040017	太白镇龙江物流有限公司和嘉满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内	马鞍山市当涂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	举报中反映的嘉满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实为马鞍山佳满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满公司），该公司建有精品机制砂生产线 1 条、精品细沙生产线 1 条，所有生产线均在厂房内建设生产，精品机制砂、	属实	规范经营，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	当涂县政府要求佳满公司：1.拆除筛分设备；2.对厂房和窗户进行维修；3.密闭皮带运输机；4.对	未办结	无

		有多条沙石料生产线，产生扬尘污染和异味污染扰民。		境问题	精品细沙生产线配套废气收集治理设施。 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部分厂房墙壁和窗户存在破损，皮带运输机未完全密闭，车辆冲洗装置损坏等问题。 举报中反映的龙江物流有限公司实为马鞍山市蓬澜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蓬澜公司），该公司建有建筑废弃物石子加工生产线1条、建筑废弃物制砂生产线1条，石子生产线配套1套废气收集治理设施，制砂生产线投料工序、破碎工序各配套1套废气收集治理设施。 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厂区地面积尘较重，物料露天堆放，未完全覆盖，皮带运输机未完全密闭，车辆冲洗装置损坏等问题。		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车辆冲洗平台进行维修，确保正常使用。 要求蓬澜公司：1.加大厂区地面洒水清扫力度；2.覆盖露天堆放物料；3.密闭皮带运输机；4.对车辆冲洗平台进行维修，确保正常使用。		
80	D3AH202411040018	太白镇安徽富兴新型墙体材料有限公司现有一条石料破碎生产线没有任何审批手续。	马鞍山市当涂县	涉及利益纠纷问题	举报中反映的安徽富兴新型墙体材料有限公司位于安徽当涂经济开发区太白分园，从事商品混凝土生产销售，投诉反映的违规石料破碎生产线为“人工砂及石子破碎技改项目”，该项目环评批复及验收手续齐全，现场未发现石料破碎生产线有违规建设情况，检查发现该生产线存在污染防治措施不到位问题。	部分属实	整改到位，长期坚持。	当涂县政府要求该公司委托专业机构对厂区环保措施进行全面评估，对评估发现的问题进行全面整改，预计11月30日前完成；同时举一反三，对全县混凝土企业全面排查，发现问题立行立改。	未办结	无
81	D3AH202411040059	清水镇联盟村联盟社区光亮禽业使用沥青给家禽褪毛，	芜湖市鸠江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	芜湖光亮禽业有限公司位于芜湖市鸠江区清水街道清水路2号，主要从事鸡、鸭、鹅宰杀等业务，该公司环境保护相关手续完整。 该公司散发的异味主要由污水处理站、家禽待宰	部分属实	整改措施落实到位，减少对环境影	1.督促该公司做好日常环境管理，加强车间密闭，提升废气收集能力，减少无组织排放。同时，	未办结	无

		污水未经处理随意倾倒，产生异味扰民。		境问题	区、松香甘油酯脱毛和净毛时产生。污水处理站、待宰车间产生废气主要由一套喷淋生物除臭设备进行处理，净毛废气配套有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处理设施。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现场检查时，废气和污水污染防治设施均在运行，未发现废水直排附近沟渠情况，但厂区周边空气中仍有轻微的异味。 鸠江区生态环境分局组织第三方检测机构于10月30日对该企业的废气和污水进行了采样监测。根据检测报告数据显示，企业的DA001排口有组织废气和厂界无组织废气排放浓度均符合企业排污许可证规定的排放浓度限值。污水站排口水质也符合市政污水管网接纳限值。		响。	做好污染防治设施的日常维护，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 2.鸠江区生态环境分局加大对该企业的日常监管与指导帮扶。		
82	X3AH202411040023	芜湖市南陵县家发镇，有人以建设露营地为由违规开采山石，导致恒新矿业矿区植被损毁。	芜湖市南陵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南陵恒鑫矿业有限公司位于芜湖市南陵县家发镇麻桥村境内，采矿许可为：露天开采，年产50万吨石灰岩矿，矿区面积为0.0551平方公里，有效期至2022年3月26日。实际于2020年底就已停止采矿生产。 南陵县政府为推进非煤矿山规范整治工作，2022年7月对南陵恒鑫矿业有限公司实施关闭，恒鑫矿业矿山关闭后生态修复方案按照“以用定治”原则编制，由南陵县家发镇负责整治工作。2022年4月，南陵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委托编制了该矿山生态修复相关方案并报芜湖市自然和资源规划局审批，2023年3月20日芜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批复同意。 2023年4月20日，南陵县按照有关规定将矿山生态修复方案、土地出让方案一并通过公开竞争方式确定同一修复主体和土地使用权人。经公开挂牌出	部分属实	严格按照方案开展生态修复。	1.南陵悠游星空露营地服务有限公司与安徽地质工程有限公司加大复绿植绿力度。 2.南陵县家发镇、南陵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严格项目建设管理，加强巡查监督。	未办结	无

					让，地块受让人为南陵悠游星空露营地服务有限公司，生态修复工程承担单位为南陵悠游星空露营地服务有限公司与安徽地质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监理单位为安徽省地勘局第二水文工程地质勘察院。生态修复工程于 2023 年 5 月进场施工，由于项目区跨范围大，加上矿山开采期间历史遗留问题多，直到 2023 年底才完成修复施工，修复过程中因施工需要，部分植被存在被移除的情况，后期均已按照修复方案予以复绿。现正在申报验收。 南陵悠游星空露营地项目已经完成项目规划设计，正在进行场地平整和施工准备。					
83	X3AH202411040028	宣城市宁国市宁国永利化纤科技有限公司夜间生产，废水超标排放，无组织排放刺激性废气，影响周边群众正常生活	宣城市宁国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2024 年 11 月 5 日，宁国市组织对宁国永利化纤科技有限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经调阅该公司自行监测报告，生产废气符合排放标准。检查发现车间屋顶及角落遗留有大量化纤丝绒、污水处理站气浮池进水管管道破损、污泥压滤机不能正常使用。对该公司污水管网延伸排查发现，窨井内有污水排放痕迹，至厂外污水管网。宣城市宁国市生态环境分局现场对该公司污水处理站排放口、厂区内污水管和厂外污水管分别采集水样一份，监测结果显示三处水样 COD 均超过排污许可证规定的排放许可限值。2024 年 11 月 6 日晚，宣城市宁国市生态环境分局组织对该公司生产废气进行了监督性监测。反映情况属实。	属实	加强对该公司日常监管，督促该企业各项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确保达标排放。	加强对该公司日常监管，督促该企业各项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确保达标排放。对该公司涉嫌环境违法行为依法进行立案处理。	未办结	无
84	X3AH202411040025	宁国港口园区经常有刺鼻异味扰民。	宣城市宁国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2024 年 11 月 5 日至 9 日，宁国市对港口生态产业园及延伸段新港大道开展大气走航监测，同时对沿途 8 家重点涉气排放企业开展了现场检查。大气走航监测显示新港大道周边环境空气无异常。8 家重点涉气企业检查情况如下：1.安徽华霖新材料科技有限公	基本属实	属地生态环境部门做好日常监管，督促企业做	1.加强日常巡查监管，对检查发现有明显异味企业开展监督性监测，根据监测结果进一步处理。 2.对宁国科博尔智能机	未办结	无

				题	司，检查时废气处理装置正常运行，现场无明显异味。2.安徽汉扬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检查时浇铸工序未生产，喷漆工序在生产，喷漆工序配套废气处理装置正常运行，现场有少量喷漆异味。3.安徽钰翔家居有限公司，检查时废气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正常，现场有少量喷漆异味。4.宁国科博尔智能机床有限公司，现场检查发现该公司喷漆工序未在密闭空间进行，未按规定使用废气处理设施，现场有明显喷漆异味。5.安徽佰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检查发现该企业脱水、包装工序各设置一台风机对产品进行脱水、降温操作，现场有明显异味。6.安徽协朋新材料有限公司，检查时，纺织浆料生产线在生产，配套除尘装置在运行，助剂、浆腊生产线未生产，发现该公司助剂、浆腊生产线已建成6台反应釜，其中1台暂未投入使用，未安装废气收集设施，现场无明显异味。7.安徽龙圣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检查时该企业配套废气处理装置正常运行，现场无明显异味。8.宣城乐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从事表面处理剂加工制造，项目正在建设尚未投产。反映情况基本属实。		好污染防治设施的运行管理工作。	床有限公司、安徽佰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涉嫌环境违法行为依法进行查处。		
85	X3AH202411040024	宣城市敬亭山君小区居民经常能闻到刺鼻异味，投诉人认为宣州区工业园区内有几家生产铜件的企业，排放异味废气。	宣城市宣州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关于反映的“宣城市敬亭山君小区居民经常能闻到刺鼻异味”问题。 1.“宣州区工业园区”实为宣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以下简称“宣城高新区”），位于敬亭山北侧，宣城市敬亭山君小区位于敬亭山南侧。 2.2024年11月5日，对敬亭山君小区周边开展巡查，未发现刺鼻异味的情况；在敬亭山君小区对部分居民开展走访调查，居民表示当前没有闻到明显空气异味，在气象条件不佳时，有时会闻到一些异味。对园区部分重点涉气企业进行了突击检查，未发现废	部分属实	企业整改措施落实到位，污染物达标排放，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1.建立“宣城高新区重点涉异味企业信息库”，邀请异味治理相关专家对重点企业从原料、生产工艺、产污环节、环保设施等方面分析异味问题原因，编制异味整治“一企一策”，引导企业整改提升，目前已完成40家重点涉异味企业的排查。	未办结	无

				气处理设施不正常运行情况；通过调阅重点企业近期大气污染物排放历史数据，未发现超标等异常情况。结合日常巡查检查情况，园区工业企业虽达标排放，但在原辅材料堆放、部分生产工段、废气收集等相关环节存在不同程度的无组织废气排放情况；少数企业在启停炉、检修等特殊工况下可能存在异味气体排放情况。同时，在气象条件不佳情况下，受静稳天气影响，气压较低，不利于大气扩散，区域内排放聚集叠加效应，对局部空气环境会产生一定影响。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关于反映的“投诉人认为宣州区工业园区内有几家生产铜件的企业，排放异味废气”问题。宣城高新区现有 3 家涉及生产铜件企业，分别为： 1.宣城市富源锌业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以含锌废物、含铜废物等为原辅材料，生产电解锌、硫酸锌、粗铜等产品。该公司生产废气及配套处理设施为：锅炉废气采用尿素脱硝+布袋除尘处理；熔炼废气采用脉冲除尘+双碱法脱硫处理；酸雾采用喷淋塔碱液中和处理；感应电炉废气采用布袋除尘。现场熔炼工段已报停检修。 2.宣城市富旺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主要以含铜废物、废杂铜等为原辅材料，生产粗铜等产品。该公司生产废气及配套处理设施为：精炼炉渣破碎废气采用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废渣破碎废气采用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配料及制砖废气采用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干燥废气采用一级重力沉降+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焙烧炉出料口废气采用脉冲布袋除尘器+石灰-石膏法脱硫处理；焙烧工序废气采用急冷+一级重力沉降+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粗炼炉废气采用急冷+多级		2.全面提升辖区企业现场环境管理水平，针对物料抛撒产生的扬尘污染，物料运输过程中采用密闭车厢或者覆盖，物料装卸过程中配备雾炮等除尘设施，及时降尘抑尘。 3.进一步加强园区日常巡查管理，常态化组织开展园区大气环境巡查，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溯源排查处置。 4.加强监管，如发现企业违法排污行为，依法依规查处。		
--	--	--	--	---	--	---	--	--

					重力沉降+脉冲布袋除尘器+石灰-石膏法脱硫处理；精炼炉废气采用急冷+多级重力沉降+脉冲布袋除尘器+石灰-石膏法脱硫处理。现场调查时，该公司厂区物料运输过程中存在抛撒产生的道路扬尘，原料贮存库、配料库及熔炼工段无组织废气收集不到位，存在异味情况。 3.宣城市宏达锌业公司。主要以含锌废物、含铜废物、阳极板等为辅材料，生产电解锌、硫酸锌、粗铜等产品。该公司生产废气及配套处理设施为：锅炉燃烧废气采用布袋除尘器处理；浸出废气采用酸雾喷淋塔处理；电解硫酸雾采用多段高效吸收塔处理；加热浓缩废气采用酸雾喷淋塔处理；熔铸+球磨废气采用多级重力沉降+布袋除尘器处理；炼铜废气采用重力沉降+2级布袋除尘器+碱喷淋处理。现场核查时，该公司厂区物料运输过程中存在抛撒产生的道路扬尘，危废贮存库大门敞开，原料贮存库和配料库存在明显异味；熔炼工段、硫酸雾收集等工段无组织废气收集不到位，现场存在异味情况。2023年4月26日，该公司因废气二氧化硫浓度日均值超标被生态环境部门依法立案查处，已依法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86	X3AH20241104002	宁国市河沥溪附近有一园区，夜间经常散发刺鼻异味，举报人认为异味来自于中鼎厂、云燕食品厂和人造	宣城市宁国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宣城市宁国市生态环境分局会同宁国市经开区管委会对安徽中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安徽中鼎橡塑制品有限公司、安徽云燕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安徽天一新型纤维科技有限公司4家企业开展了多次现场检查，同步安排大气环境参数（VOCs和颗粒物）观测车开展走航监测。走航监测显示安徽天一新型纤维科技有限公司附近VOCs数据偏高，并根据走航结果对安徽中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安徽云燕食品科技有限	基本属实	加强涉气企业日常监管，督促企业落实污染防治举措，保证废气	1.督促安徽中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做好门窗密闭及提高废气收集效率工作，减少废气无组织排放，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并根据废气监测结果进一步处理。 2.做好安徽中鼎橡塑制	未办结	无

		革工厂。		公司及安徽天一新型纤维科技有限公司废气排放情况开展监测，具体情况如下： 1.安徽中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主要生产工艺为涂胶、硫化、二段硫化、磨削，涂胶及硫化工序废气分别配套建设有水喷淋+光氧收集处理设施；二段硫化工序配套建设有油烟净化器+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磨削工序配套建设有布袋除尘。该公司产排污节点安装有用电监管系统，2024年7月份以来无二级告警信息。现场检查时该公司硫化、二段硫化工序正在生产，涂胶工序夜间未生产，配套建设的废气收集处理设施正在运行，车间外未闻到明显异味。 2.安徽中鼎橡塑制品有限公司主要生产汽车底盘，车身系统，电气系统，发动机系统等塑料制品，生产工艺主要为粒子搅拌、上料、注塑或吹塑、修边或切割。该公司2#、4#、6#车间注塑及破碎工序各配套建设有1套布袋除尘+两级活性炭吸附处理装置，7#吹塑破碎工序配套建设2套布袋除尘+两级活性炭吸附处理装置。该公司产排污节点安装有用电监管系统，2024年6月份以来无三级告警信息。现场检查时该公司正在生产，配套建设的废气收集处理设施正在运行，车间外未闻到明显异味。 3.安徽云燕食品科技有限公司主要生产工艺为解冻、清洗、配料、煮制、油炸及冷却，生产车间建有喷淋及油烟净化等6套废气处理装置。现场检查时该公司夜间油炸、红油、炒制车间正在生产，配套建设的废气处理设施正在运行，现场有明显卤制香味。经查阅该公司废气自行监测报告，该公司已按排污许可要求开展了自行监测，未发现超标等异常情况。目前该公司污染治理设施配套的用电监控设备已到场，拟	治理设施和自动监控设施正常运行，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品有限公司的日常监管，督促做好门窗密闭及提高废气收集效率工作，减少废气无组织排放，同时根据企业生产情况对企业废气排放开展监测，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3.督促安徽云燕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安装运行污染治理设施用电监控，确保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同时要求该公司采取切实有效治理措施，切实减少卤制香味排放，并根据废气监测结果进一步处理。 4.督促安徽天一新型纤维科技有限公司做好异味治理，加强废气治理设施、废气在线监控设施运行维护，杜绝漏点，减少废气无组织排放，保证废气治理设施和自动监控设施正常运行，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并根据废气监测结果依法依规处理。		
--	--	------	--	--	----------------------------	--	--	--

					于近期安装到位。 4.安徽天一新型纤维科技有限公司主要生产工艺为上卷、涂布、烘干，拉毛、剪毛车间配套建设有布袋除尘装置，烘干废气配套建设有水喷淋+高压静电除尘+活性炭吸附废气处理装置，水性干法生产线配套建设有水喷淋+两级活性炭吸附废气处理装置。现场检查时该公司3条干法生产线，1条湿法生产线，后处理车间、基布前处理车间及燃煤锅炉正在生产，DMF回收装置正在运行，配套建设的废气处理设施正在运行。巡查时有罐车在DMF罐区作业，罐区附近闻到有DMF气味，基布前处理车间附近能闻到原材料异味，其他区域未闻到有明显异味。经查阅该公司废气自行监测报告，该公司已按排污许可要求开展了自行监测，未发现超标等异常情况，同时查阅该公司近期污染治理设施用电监控数据，未发现废气处理设施不正常运行情况。 反映问题基本属实。					
87	X3AH202411040003	宁国市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港口生态产业园海螺路安徽星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常年排放刺鼻异味，特别是阴雨天和低气压时最为明显，影响周边群众正常生活。多	宣城市宁国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2024年以来宣城市宁国市生态环境分局共受理群众投诉安徽星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异味问题7次，省环境保护督察期间督察组也2次对该企业废气排放问题进行交办，宣城市宁国市生态环境分局先后共对该企业开展执法检查21次，对该公司锅炉及厂界无组织废气开展监测4次，相关办理结果均按程序答复信访人。同时宣城市宁国市生态环境分局多次会同宁国市港口镇政府及宁国市开发区管委会就该问题进行协商，先后2次组织专家对企业无组织废气整改情况进行现场指导。宣城市宁国市生态环境分局已于2024年3月对该公司锅炉废气超标行为下达处罚决定并责令整改。该公司于2024年4月对锅炉废气处理	部分属实	企业有组织、无组织废气达标排放。	属地生态环境部门督促企业按整改时限要求，对无组织废气收集处理进行升级改造，做好废气处理设施的运行管理，确保达标排放。	未办结	无

		次向相关部门反映无果。			设施进行升级改造，将原有低氮燃烧+SNCR 脱硝+碱液喷淋处理工艺改造为 SNCR+SCR+碱喷淋+湿电除尘设施；同时要求企业对蒸压釜泄压蒸汽进行整改，将原有的无组织排放改为蒸汽余热综合利用，蒸压釜泄压蒸汽回用于锅炉水、料浆池加热及预养室加温。2024 年 8 月，宣城市宁国市生态环境分局将该企业纳入宣城市污染源非现场监管系统，对该企业 2 处产污监控点、3 处治污监控点安装用电监控设备，监管以来未出现异常情况。反映的“宁国市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港口生态产业园海螺路安徽星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常年排放刺鼻异味，特别是阴雨天和低气压时最为明显，影响周边群众正常生活”问题属实，反映的“多次向相关部门反映无果”问题不属实。综上，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88	D3AH202411040042	铜陵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在双龙村委会西侧 1 千米团山山头，违规开采矿山；举报人认为该开采行为手续不齐全，开采过程产生扬尘扰民。	铜陵市义安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11 月 6 日，义安区天门镇政府会同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等部门现场核查。经查，原铜陵市国土局于 2004 年通过市场挂牌出让的团山水泥用石灰岩矿探矿权，由铜陵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竞得。2015 年 10 月，经市政府研究同意团山矿办理探转采，原省国土资源厅颁发采矿许可证。 2022 年 12 月，铜陵上峰水泥公司启动团山矿建设，已完成办理矿山基建前期相关审批手续。《铜陵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铜陵市义安区团山水泥用灰岩矿 680 万吨/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获得市生态环境局审批，建设工程初步设计于 2023 年 11 月获得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审查批复；建设工程安全设施设计业经市应急局审查批	不属实	无	1.加大监管力度，确保矿山合法规范开采。 2.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确保该项目施工期和运营期的各项污染因子稳定达标排放。	已办结	无

					准。2023 年 12 月 25 日，铜陵市工信局下发《关于铜陵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铜陵市义安区团山水泥用石灰岩矿 680 万吨/年建设工程开工建设的函》（铜经信非煤函〔2023〕130 号）批准同意开工建设。铜陵上峰水泥团山矿手续齐全。截止到目前，团山矿尚未开采，仅在板桥村部分区域内实施清表工作。					
89	X3AH2 024110 40026	铜陵市铜官区东方银座广场小区 2 栋居民楼顶信号基站，举报人认为电信公司在建设基站时未开展公示、未征求群众意见，违规在距离敏感点过近的地点安装信号塔，存在电磁辐射污染。	铜陵市铜官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根据《铜陵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速推进 5G 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的实施意见》（铜政办〔2020〕1 号）文件精神，电信铜陵分公司制定 2021 年 5G 发展及规划需求，在铜官区东方银座广场 2 栋楼顶规划信号基站站点。该站于 2022 年 6 月份完成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登记备案；2022 年 7 月份完成基站建设开通，并于 8 月份委托第三方开展基站设备电磁辐射检测，检测结果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根据《关于印发〈通信基站环境保护工作备忘录〉的通知》（环办辐射函〔2017〕1990 号）文件要求，建设通信基站不需要进行公示，建设时按照规范进行全流程管理和备案，基站建设流程符合国家相关规范。	部分属实	开展辐射监测，消除群众对通信基站辐射的担忧。	11 月 7 日，电信铜陵分公司安排检测单位对该基站重新进行辐射检测，铜官区幸福社区工作人员现场跟测，检测结果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满足电磁辐射环境检测，并将检测报告提交社区公示，消除群众对通信基站辐射的担忧。	已办结	无
90	D3AH2 024110 40035	百梅乡黄石村排山组杨某华无任何手续砍伐距离黄石村村委会东南 1 公里，排山组	铜陵市枞阳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枞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白梅乡政府现场核实，“百梅乡黄石村”实为白梅乡黄石村。杨某华于 2024 年取得县林业局核发的《林木采伐许可证》，审批面积 28 亩，实际采伐 33.01 亩，超采伐证批准范围 5.01 亩。	部分属实	1. 补种植树木，加强后期管护。 2. 违法行为依法查	1. 白梅乡政府、黄石村民委员会督促并监督杨某华按照《林木采伐作业设计》开展整地造林活动，于 2025 年 1 月底前完成树木补种工作，加强后期	未办结	无

		汤洼山 100 多亩树林。					处到位。	管护，确保栽植成效。 2.白梅乡政府和黄石村民委员会加强对群众宣传和解释说明工作。 3.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对超批准范围采伐树木的违法行为依法查处。		
91	D3AH202411040031	投诉人对受理编号 D3AH202410210019 信访件办理情况不满意：1.调查核实情况的第 3 条中“暂未发现有固废填埋情况”，举报人认为现场勘察时在祥磊公司东边原料堆场选取了 6 个点进行开挖，范围内约有 5-6 万方黄色淤泥，并非没有固废填埋的	铜陵市郊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11 月 5 日，铜山镇会同郊区生态环境分局再次现场核查。经查： 1.关于填埋固废问题。2024 年 8 月 29 日及 10 月 24 日，铜山镇政府会同郊区生态环境分局在祥磊公司东边原料堆场位置选取 6 个点进行开挖并取样，开挖发现地下均为土夹石等原生土壤，与地表状况类似，确未发现有固废填埋情况。 2.关于露天堆放及扬尘问题。检查发现祥磊公司原料堆放区物料堆放扬尘管控不到位，郊区生态环境分局立案查处，案件正在办理中。目前企业已对露天堆放的原料进行密目网覆盖，封闭原料大棚正在建设中。 3.关于喷雾装置及雾炮设施问题。祥磊公司委托第三方机构制定整改方案，并在落料转载点及投料口安装喷雾装置共计 181 个，雾炮机一台及 6 吨储水箱一个。	部分属实	1.完善封闭原料大棚建设、投料口粉尘收集等扬尘防治措施。 2.加强日常环境管理。 3.环境违法行为依法查处到位。	1.铜山镇政府督促企业严格按照整改方案，落实封闭原料大棚建设、污染治理设施配套建设等整改措施，确保整改到位，并加强日常环境管理。 2.郊区生态环境分局对祥磊公司原料堆放及生产扬尘问题依法立案查处到位。	未办结	

		情况；2.处理和整改情况的第1条中“皮带输送廊道已改建为密闭输送廊道”，举报人认为廊道到堆料场的生产材料仍是露天堆放，扬尘扰民；3.处理和整改情况的第1条中“对落料转载点安装喷雾装置，投料口在固定喷淋的基础上增加了雾炮设施”，举报人认为该厂未安装喷雾装置及雾炮设施。								
92	D3AH202411040005	白柳镇旻岭村长山村民组有两家砂石场噪	铜陵市枞阳县	群众身边的生	经核查，反映的两家砂石场分别为枞阳县鑫宝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和安徽枞庐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枞阳县鑫宝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生产设备处于停	部分属	1.严格按照环评文件及行业	1.督促枞阳县鑫宝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对生产车间封闭到位,合理安排生	未办结	无

		声污染扰民，生产废水排入村内水塘中。		态环境问题	机状态，经调阅相关验收资料，该公司前期在厂区南侧（靠近居民方向）建设了隔音墙，附近敏感点的噪声监测结果为达标。核查发现沉淀池废水外溢至厂区西南侧的自然水塘，10月31日委托有资质第三方检测机构对该水塘采样检测，pH、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等指标符合《地表水质量标准》（GB 3838-2002）Ⅲ类标准。 2.安徽枞庐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生产设备处于停机状态，经调阅有关台账资料，该公司于2024年7月23日至24日开展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其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均达标。暂未发现该公司生产废水排入水塘现象。	实	规范要求，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 2.环境违法行为依法查处到位。	产时间，降低噪声影响；有效收集处理生产废水。目前该公司正在新建一座900立方米沉淀池，计划2024年11月15日前完成。 2.督促安徽枞庐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对生产车间封闭到位，合理安排生产时间，降低噪声影响。 3.10月31日，白柳镇政府、县生态环境分局对两家企业法定代表人进行了约谈，镇村成立工作专班，驻厂督导，确保整改到位。		
93	X3AH202411040020	举报人认为2019年4月3日，相关部门以环境污染理由将其在东至县香隅镇莲湖村建设的家庭养殖厂拆除的行为不合法。	池州市东至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2009年香隅镇因东至经开区规划建设需要，对莲湖村三窑组实施整体征地拆迁。搬迁安置后，村民杨某平未经审批，私自占用村民宋某红、孟某发两户已被香隅镇人民政府征收待拆除的房屋进行生猪养殖，养殖区域位于沿江1000米范围内，严重影响周边环境。根据东至县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调整划定畜禽养殖禁养区和限养区的通告》（东政通〔2018〕32号）文件规定，必须予以拆除清理。2018年9月，香隅镇人民政府下发《责令限期整改指令书》《行政强制催告书》，告知杨某平限期将生猪和财物搬离禁养区，杨某平拒绝搬离。2019年4月2日，香隅镇人	不属实	无	无	已办结	无

					民政府研究决定，对杨某平养猪场进行拆除和环境清理。2019年4月3日，香隅镇人民政府组织人员对杨某平养猪场依法拆除和环境整治，拆除过程中未造成杨某平财产损失。2019年5月至2020年12月期间，杨某平分别向东至县人民法院、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池州市人民检察院提起行政诉讼、上诉、再审、监督程序等申请，均被驳回。					
94	D3AH2 024110 40041	市府路与湖滨街交叉口湖滨新村西南直线3公里安庆石化厂，举报人认为安庆石化厂每周五、周六夜间直排废气。	安庆市大观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1.现场检查时，安庆石化主要生产装置正常生产，主要废气排放口均已安装在线监控设施，经调取近期在线监控数据，未发现超标等异常情况，未发现废气直排情况。 2.组织人员对石化厂各装置、厂界及市府路周边开展巡检查，未发现明显异味。 3.利用走航车对石化厂界开展走航监测，未发现超标等异常情况。 4.企业检、维修等非正常工况，加之受静稳天气不利气象条件影响时，周边可能存在轻微异味。	部分属实	加强日常监管，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切实降低厂内及周边异味。	1.督促安庆石化落实主体责任，强化环境管理，提高污染治理设施和在线设备的运维水平，按要求开展自行监测，确保各项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做到污染物达标排放。 2.督促安庆石化按照有关要求落实非正常工况及应急处置报备，并及时公开相关信息。	未办结	无
95	X3AH2 024110 40027	安庆市迎江区菱湖南路151号小区居民楼下，小港湾酒店餐饮油烟异味和油烟机噪音扰民，虽然安装了油烟净	安庆市迎江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现场核查时，该酒店油烟净化装置运行情况正常，但存在一些油渍未及时清洗。11月7日下午，区城市管理局联合区生态环境分局委托第三方对该店油烟和噪声进行检测，检测结果显示噪声为57.4分贝、油烟1.9mg/m³，未超过《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二类区限值（60分贝）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2.0mg/m³）。	部分属实	定期清理油烟净化设施，确保油烟达标排放，减少油烟、噪声对周边群	1.安庆市城市管理局执法人员要求当事人立即清洗油烟净化装置，11月6日中午，酒店已聘请第三方清洗公司将油烟净化器拆开清洗，消除陈年油渍，恢复油烟净化器净化油烟能力。	已办结	无

		化装置，但没有及时清理，处置效果不佳。					众 的 影 响。	2.要求该餐饮店定期清洗油烟净化器，定期保养维护，确保油烟、噪声达标排放。		
96	D3AH2 024110 40028	怀宁县稼宁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没有环评手续，异味刺鼻，养殖废水直接排入村里的长河。	安庆市 怀宁县	群众 身边 的生态 环境问 题	1.经核查，反映的养殖场为怀宁县稼宁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该公司租赁安徽永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怀宁县乡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场地开展经营活动。原怀宁县乡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规模种鸡蛋鸡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2021年12月16日取得安庆市怀宁县生态环境分局批复。2023年12月该公司开始养殖，目前正在组织开展项目环保竣工验收工作。 2.怀宁县稼宁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养殖粪污采用清粪带清粪工艺，并配套建设了污水处理设施，养殖废水经收集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灌溉，现场核查时无废水排放。 3.该公司西南侧约80米处有一条河沟（当地人称为土桥河）流向长河，长河与潜水、皖水汇合形成皖河干流，于安庆市西郊沙帽洲南注入长江。2024年11月6日，怀宁县生态环境分局对该河沟水质进行采样检测，检测结果显示氨氮为0.209mg/L、总磷为0.03mg/L、化学需氧量为12mg/L、pH为7.4、溶解氧为5.7mg/L，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Ⅲ类标准限值。	部分 属实	完成项目环保竣工验收工作，加强场区环境管理及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1.要求该公司加快完成项目环保竣工验收工作，强化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加强场区环境管理，产生的粪污日产日清，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未办 结	无
97	D3AH2 024110	投诉人对受理编号	安庆市 怀宁县	群众 身边	1.关于反映的第1个问题。11月6日，已再次现场核查比对，未发现怀宁县复得矿业有限公司有超审	部分	严格落实项目建设	1.要求该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要求，落实项目建设	阶 段	无

	40030	D3AH202410230038 和 D3AH202410230039 反映同一主体、同一项目的信访件的办理情况不满意：1.调查核实情况中“经现场调查，未发现该公司有超审核审批范围使用林地和采伐林木的行为”，举报人认为复得矿业有限公司金山铁矿 20 万吨/年采矿工程项目审批公示内容为“东至山脚组山地，南至大屋组山场，西至河南组山场，北至山脚	的生态环境问题	核审批范围使用林地和采伐林木的行为。经调取复得矿业公司挖机租赁合同及付款银行回单、丈量人员工资领条等相关资料，未发现未批先砍行为。 2.关于反映的第 2 个问题。怀宁县复得矿业有限公司在黄墩镇团结村组织实施的项目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办理了四张林木采伐证（怀采字[2024]222、231、232、233 号），2024 年 10 月 15 日办理了六张林木采伐证（怀采字[2024]493-498 号），共十张采伐证。采伐证在签发之前均按规定在团结村村务公开栏进行伐前公示，公示内容包含采伐地点、采伐面积、采伐范围等。怀采字[2024]493-498 号采伐证签发后当日在“双公示”平台进行公示（“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怀采字[2024]222、231、232、233 号采伐证因申请人是村民组，无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在“双公示”平台无法录入。该十张采伐证当月已在怀宁县人民政府政府信息公开网“信息公开栏”进行公开。复得矿业在黄墩镇团结村组织实施的项目涉及使用林地，林业主管部门依申请共审核审批 2 次永久使用林地、1 次临时使用林地，在审核审批之前均按《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管理办法》《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管理规范》等文件规定，在团结村村务公开栏张贴公示，公示期内未接到有异议的反映材料；临时使用林地审批后于当日在“双公示”平台进行公示（“信用中国”网站查询），并于当月在怀宁县人民政府政府信息公开网“信息公开栏”进行公开。怀宁县复得矿业有限公司新建矿山运	属实	期生态环境保护各项措施。	期生态环境保护各项措施。 2.进一步加强对该公司日常监管力度,严厉打击超范围使用林地和非法采伐等违法违规行为。	性办结
--	-------	---	---------	---	----	--------------	--	-----

		组山场”，但大屋组、双塘组、东头组林地也被破坏，实际上超审核范围砍伐林木，未批先砍； 2. 举报人认为相关部门未公开该 5 张林木采伐证的范围和地点，未公示林业部门对该项目使用林地核发《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未公开“主要建设内容是新建一条长 600 米、宽 4.5 米的矿山运输道路”的项目信息； 3. 举报人认为问题分类为“涉及利益纠纷问		输道路项目名称、项目批准单位及文号等信息已在《关于怀宁县复得矿业有限公司新建矿山道路项目使用林地的公示》中公开，项目具体建设信息，群众可向县发改委申请公开。 3. 关于反映的第 3 个问题。信访件问题分类已调整为“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	---	--	--	--	--	--	--	--

		题”不合理。								
98	X3AH2 024110 40034	黄山市屯溪区黎阳镇三门呈村龙海预制厂，无环评违规生产水泥砖，噪声和粉尘污染扰民。	黄山市屯溪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现场核实，该厂于2003年建厂，2014年7月办理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为多孔砖加工及销售。有制砖设备一套，搅拌机、配料机、水泥泵各一台。制砖加工车间已安装隔音墙棉和喷淋降尘设施，喷雾机2台；厂内360度洒水降尘设备7个，炮雾机1台。该厂为二十多年的老企业，未能提供环保相关手续。	基本属实	整顿规范。	指导企业完善相关手续，督促企业按照环保要求落实整改措施，做到规范化经营。	未办结	无
99	X3AH2 024110 40033	黄山市休宁县海阳镇宏达砖厂紧靠居民区，无环评手续违规生产水泥砖，噪声和粉尘污染扰民。	黄山市休宁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反映的砖厂为休宁县宏达砖厂，该砖厂于2004年开始建设、2005年投入生产，所在地块为建设用地，未能提供环保相关手续，主要产品为混凝土多孔砖，共有制砖生产线1条，包装线1条，生产工艺为水泥沙石混合，搅拌压制成型，现场已安排人员进行洒水降尘，水泥料仓环节配套有布袋除尘器设施。目前，企业处于停产状态。	基本属实	整顿规范。	责令企业完善相关手续，并进一步按照要求落实整改措施，做到规范化经营。	未办结	无
100	X3AH2 024110 40031	黄山市祁门县老水泥厂内的砖厂，无环评手续违规生产砖块，破碎石料，噪声和粉尘污染扰民。	黄山市祁门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现场核查，反映的老水泥厂内砖厂名称为黄山金磊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位于金字牌双溪流G237道路旁，于2024年5月15日取得环评批复（祁环审函〔2024〕9号）。破碎车间正在建设，厂房已建成，为4面1顶式，车间内破碎、输送设备及顶部喷淋设施已安装，未投产使用，目前主要用于堆放外购的原料。多孔砖正常生产，投料搅料车间依托原有老厂房建设，生产中投料搅料工序产生粉尘经收集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成型、浸泡工序不产生粉尘。产生的噪声主要是设备噪声，已采用设备基础减振、车间墙体隔音、距离衰减等措施进行降噪，夜间不从	部分属实	扬尘防控措施落实到位。	维修投料搅拌车间窗户，对厂区内未硬化的运输道路进行硬化处理，并加强对车辆行驶路面清扫保洁，落实洒水降尘措施。	阶段性办结	无

					事生产，生产车间外 50m 范围内无敏感目标。投料搅拌车间窗户破损，存在粉尘外逸风险，厂区内约 20m 运输道路未作硬化处理，车辆经过时产生扬尘。					
101	X3AH2 024110 40030	黄山市歙县王村镇王村来成水泥制品建材厂，无环评手续违规生产，噪声和粉尘污染影响周边环境。	黄山市歙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现场核查，举报人所指王村来成水泥制品建材厂，实际经营为黄山市志坚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厂区位于王村村观音山附近，占地约 30 亩，地块为工业用地，加工车间约 280 平方米。该厂无环评手续，生产过程有噪声和灰尘产生，未加装相关设备。	基本属实	整顿规范。	1.责令企业立刻停工停产。 2.对企业依法依规调查处理。 3.责令企业完善相关手续，按照环评等相关要求落实整改、规范经营。	未办结	无
102	X3AH2 024110 40042	举报人认为相关部门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移交的几十个机动车尾气检测机构造假问题，该部门未依法履职受理接受，未对移交问题开展调查处理。交通运输部门管理的机动车排放超标治理站（M 站），管理混乱。	安徽省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1.经排查，问题一不属实。全省各级市场监管部门接收到生态环境部门移交相关问题线索后，认真组织开展相关核实及处置工作，对属于市场监管部门职责的，严格按照《大气污染防治法》《检验检测机构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进行处置，并督促机构整改到位，坚决杜绝不受理、不接受、不调查等处理方式；对属于其他部门职责的，按法律法规规定予以移交，并配合做好相关监管工作。截至目前，全省市场监管部门累计对 18 家机构进行立案，12 家已结案，共罚款 33 万元，注销资质认定证书 1 家。 （1）蚌埠市市场监管部门收到生态环境部门移交安徽泽宇机动车安全综合检测有限公司出具虚假检验报告（情节严重）线索后，及时立案查处，已按程序取消其检验资格，省市场监管局已注销其资质认定证书并进行公告。 （2）宿州市市场监管部门收到生态环境部门移	部分属实	加强对汽车排放维护修理的监督管理，规范净化汽车排放维护修理的市场秩序。	结合正在联合开展的机动车排放检验领域第三方机构专项整治和维修点位问题线索核查处理两项工作，进一步强化 M 站监督管理，规范 M 站经营活动，促进汽车排放维护修理有效落实。	阶段性办结	无

				交宿州市兴安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等 14 家机构涉嫌出具不实检验报告行为线索后，均已立案，其中 8 家已结案，共罚款 24 万元，其余案件正在按程序办理。 （3）黄山市市场监管部门收到生态环境部门移交歙县诚泰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等 2 家机构涉嫌出具不实检验报告线索后，均已立案处罚，共罚款 6 万元。 （4）滁州市市场监管部门收到生态环境部门移交滁州市汇友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涉嫌出具不实检验报告线索后，进行了立案处罚，罚款 3 万元。 （5）阜阳市市场监管部门收到生态环境部门移交阜阳祥瑞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等 28 家机构涉嫌出具不实检验报告线索后，督促机构对移交的相关问题进行了整改，并对 81 辆车进行召回重检，其中：阜阳市市场监管局督促机构召回重检 8 辆；阜阳市颍泉区市场监管局会同生态环境部门、公安部门、专家组共同对机构进行检查并督促整改，召回重检 23 辆；颍东区市场监管局督促召回重检 11 辆，机构对检测人员开展了业务培训，并制定完善尾气外检管理制度；太和县市场监管局督促召回重检 3 辆；阜南县市场监管局督促召回重检 5 辆，机构对相关工作人员予以停薪留职处理；颍上县市场监管局督促召回重检 26 辆；阜阳市颍州区市场监管局督促召回重检 5 辆，组织工作人员宣贯培训机动。 （6）淮北市生态环境部门于 11 月上旬向市场监管部门移交淮北市信服机动车辆检测有限公司等 7 家机构出具虚假检验报告（情节严重）线索，淮北市市				
--	--	--	--	--	--	--	--	--

				场监管局执法部门正在依法办理。 （7）安庆市市场监管部门 11 月 11 日收到生态环境部门移交怀宁县华顺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等 2 家机构涉嫌出具虚假检验报告（情节严重）线索，待生态环境部门完成处罚后，将按程序取消其检验资格。 （8）芜湖市市场监管部门收到生态环境部门移交安徽运泰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涉嫌超资质范围检验，进行了进一步核实，并将核实情况反馈生态环境部门；芜湖市辉泰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存在车辆驱动方式登记错误等问题，正在进一步调查处理。 （9）池州市市场监管部门收到生态环境部门移交石台县护航机动车安全技术检测有限公司涉嫌出具不实检验报告线索后，正在进行调查处理。 2.经排查，问题二部分属实。从近期摸排情况看，未发现我省 M 站存在管理混乱问题。自汽车排放检验与维护制度实施以来，省交通厅指导各地交通运输部门加强与生态环境部门的工作协同，强化对 M 站的事中事后监管，督促 M 站规范超标排放汽车维护修理，提升服务。一是指导各地推进汽车排放性能维护（维修）站（M 站）建设。截至 2024 年 10 月，全省建有 M 站共 280 家，M 站全部接入省级汽车维修电子健康档案系统，M 站基本信息在省汽车维修电子健康档案信息服务网上公布。二是强化 M 站维护修理的监督管理。2024 年 8 月，省交通厅部署开展交通运输突出生态环境问题大排查大整治暨“回头看”专项行动，将 M 站弄虚作假、不上传维修信息作为重点排查内容。				
--	--	--	--	---	--	--	--	--

				经各市排查,发现少数 M 站存在维修档案不全、未上传维修信息等问题,已全部完成整改,对 1 家弄虚作假的 M 站予以处罚并取消 M 站资格。三是配合开展专项整治。9 月 30 日,省交通厅、省生态环境厅印发《安徽省机动车排放检验领域第三方机构专项整治实施方案》,结合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排查线索,对 M 站可能存在的只收费不维修或虚列维修作业项目等弄虚作假问题,一并纳入专项整治内容(专项整治正在进行中)。10 月 30 日,省交通厅、省生态环境厅印发《关于对生态环境部梳理移交维修点位问题线索进行核查处理的函》,指导督促地方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积极配合生态环境部门,对 M 站是否存在虚假维修等情况正在进一步进行核查处理。					
--	--	--	--	--	--	--	--	--	--